

朱子學歸一



朱子學歸

(一)

鄭端輯

朱子學歸序

古之爲學者一。今之爲學者三。訓詁也。詞章也。儒者也。佛老刑名之說不與焉。欲正所學。必以眞儒爲歸。欲歸眞儒。必以聖賢爲則。聖言之載於四子五經者。如日月之經天。如江河之行地。昭示流布。幽明巨細。靡不畢該。後之儒者。相與謹守而共學焉。以爲求道而入德者。舍此爲無所用心矣。然去聖旣遠。講誦失傳。循流昧源。泥文忘義。甚至象數名物。尙有不能盡知者。又安能遽有以得其大指要歸也哉。自宋儒周程張朱五子者出。發微言。闡大義。直探孔孟不傳之旨。於是聖學晦而復明。道統絕而復續。故朱子傳註經書。已集大成。又掇取周張二程遺文。爲近思錄。書成。直命曰四子五經之階梯。近思錄。四子之階梯。明儒高景逸亦取朱子文集語類。倣近思錄爲節要。而序曰。學者欲知前聖後聖符合處。此其要也。自宋明以來。集五先生之書者多矣。未有如近思節要之精粹而切實者。余讀近思錄最久。求節要數年。不得。得朱子文集語類。見其廣大閎博。若無津涯。將欲從之。心目交困。時明時昧。時作時輟。而不得所由入也。因擇吾力所及知者。隨筆摘錄。積而成篇。其所不及知者。則闕焉。以俟後之君子。義例大概倣近思。而間有增損。輯成二十三卷。繕寫將半。天台楊廣文郵致節要一冊。取以相質。亦不至大相刺謬。至於學業精粗。用心疎密。則有不可強同者。嗚呼。景逸節要。進乎道矣。吾所錄者。猶未離乎器也。然器亦道。道亦器。有分別而不相離也。吾將以茲錄爲節要階梯。因節要。近思。以達於四子五經。舍朱子其誰與歸。

朱子學歸序

康熙癸亥夏六月戊子。棗強後學鄭端謹序。

朱子學歸目錄

德性 訓義 講學 格物 讀書 天地 聖賢 異端 存心 持敬 主靜 克治 家道

朱子學歸目錄

出處
政事
治道
禮樂
刑罰
井田
荒政
學校
教化
詩教

朱子學歸卷一

棗強鄭端輯

德性

朱子曰。天之生物。有有血氣知覺者。人獸是也。有無血氣知覺。而但有生氣者。草木是也。有生氣已絕。而但有形質臭味者。枯槁是也。是雖其分之殊。而其理則未嘗不同。但以其分之殊。則其理之在是者。不能不異。故人爲最靈。而備有五常之性。禽獸則昏而不能備。草木枯槁。則又并與其知覺者而亡焉。但其所以爲是物之理。則未嘗不具耳。若謂纔無生氣。便無此理。則是天下乃有無性之物。而理之在天下。乃有空闕不滿之處也。而可乎。

人之所以生。理與氣合而已。天理固浩浩不窮。然非是氣。則雖有是理。而無所湊泊。故必二氣交感。凝結生聚。然後是理有所附著。凡人之能言語動作。思慮營爲。皆氣也。而理存焉。故發而爲孝弟忠信。仁義禮智。皆理也。然而二氣五行。交感萬變。故人物之生。有精粗之不同。自一氣而言之。則人物皆受是氣而生。自精粗而言。則人得其氣之正且通者。物得其氣之偏且塞者。惟人得其正。故是理通而無所塞。物得其偏。故是理塞而無所知。且如人頭圓象天。足方象地。平正端直。以其受天地之正氣。所以識道理。有知識。物受天地之偏氣。所以禽獸橫生。草木頭生向下。尾反在上。物之間有知者。不過只通得一路。如鳥之知。

孝。獺之知祭。犬但能守禦。牛但能耕而已。人則無不知。無不能。人所以與物異者。所爭者此耳。然就人之所稟而言。又有昏明清濁之異。故上知生知之資。是氣清明純粹。而無一毫昏濁。所以生知安行。不待學而能。如堯舜是也。其次則亞於生知。必學而後知。必行而後至。又其次者。資稟既偏。又有所蔽。須是痛加工夫。人一己百人。十己千。然後方能及亞於生知者。及進而不已。則成功一也。孟子曰。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人物之所以異。只是爭這些子。若更不能存得。則與禽獸無以異矣。

問堯舜之氣。常清明沖和。何以生丹朱。商均。曰。氣偶然如此。如瞽瞍生舜是也。曰。瞽瞍之氣。有時而清明。堯舜之氣。無時而昏濁。曰。天地之氣。與物相通。只借從人軀殼裏過來。又曰。人氣便是天地之氣。然就人身上透過。如魚在水。水入口出腮。但天地公共之氣。人不得擅而有之。

此身只是箇軀殼。內外無非天地陽陰之氣。如魚在水。外面水便是肚裏水。鰕魚肚裏水。與鯉魚肚裏水。只一般。

鬼神只是氣。屈伸往來者氣也。天地間無非氣。人之氣與天地之氣。相接無間斷。人自不見。人心才動。必達於氣。便與這屈伸往來者相感通。

自天地言之。只是一箇氣。自一身言之。我之氣。卽祖先之氣。亦只是一箇氣。所以才感必應。

大抵人之氣。傳於子孫。猶木之氣。傳與實也。此實之傳不泯。則其生木。雖枯毀無餘。而氣之在此者。猶自若也。

答連嵩卿曰。所謂天地之性。卽我之性。豈有死而遽亡之理。此說亦未爲非。但不知爲此說者。以天地爲主耶。以我爲主耶。若以天地爲主。則此性卽自是天地間一箇公共道理。更無人物彼此之間。死生古今之別。雖曰死而不亡。然非有我之得私矣。若以我爲主。則只是於自己身上。認得一箇精神魂魄。有知有覺之物。卽便目爲己性。把持作弄。到死不肯放舍。謂之死而不亡。是乃私意之尤者。尙何足與語死生之說。性命之理哉。釋氏之學。本是如此。今其徒之黠者。往往自知其陋。而稍諱之。卻去上頭。別說一般元妙道理。雖若混漾不可致詰。然其歸宿。實不外此。若果如此。則是一箇天地性中。別有若干人物之性。每性各有界限。不相交雜。改名換姓。自生自死。更不由天地陰陽造化。而爲天地陰陽者。亦無所施其造化矣。是豈有此理乎。

答廖子晦曰。性者理而已矣。乾坤變化。萬物受命。雖所稟之在我。然其理則非有我之所得私也。所謂反身而誠。蓋謂盡其所得乎己之理。則知天下萬物之理。初不在此。非謂盡得我之知覺。則衆人之知覺。皆是此物也。性只是理。不可以聚散言。其聚而生散而死者。氣而已矣。所謂精神魂魄。有知有覺者。皆氣之所爲也。故聚則有。散則無。若理則初不爲聚散而有無也。但有是理。則有是氣。苟氣聚乎此。則其理亦命乎此耳。鬼神便是精神魂魄。程子所謂天地之功用。造化之迹。張子所謂二氣之良能。皆非性之謂也。故祭祀之禮。以類而感。若性則又豈有類之可言耶。然氣之已散者。旣化而無有矣。其根於理而日生者。則固浩然而無窮也。故上蔡謂我之精神。卽祖考之精神。蓋謂此也。然聖人之制祭祀也。設主立尸。擗蕭灌

豐。或求之陰。或求之陽。無所不用其極。而猶止曰。庶或享之而已。其至誠惻怛精微恍惚之意。蓋有聖人所不欲言者。非可以世俗蠱淺知見執一而求也。豈曰一受其成形。則此性遂爲吾有。雖死而猶不滅。截然自爲一物。藏乎寂然一體之中。以俟夫子孫之求。而時出以饗之耶。必如此說。則其界限之廣狹。安頓之處所。必有可指言者。且自開闢以來。積至於今。其重併積疊。計已無地之可容矣。是又安有此理耶。又聖賢所謂歸全安死者。亦曰無失其所受乎天之理。則可以無愧而死耳。非以爲實有一物。可奉持而歸之。然後吾之不斷不滅者。得以宴然安處乎冥漠之中也。

問鬼神以祭祀而言。天地山川之屬。分明是一氣流通。而兼以理言之。人之先祖。則大概以理爲主。而亦兼以氣魄言之。若上古聖賢。則只是專以理言之否。曰。有是理必有是氣。不可分說都是理。都是氣。那箇不是理。那箇不是氣。問上古聖賢所謂氣者。只是天地間公共之氣。若祖考精神。則畢竟是自家精神否。曰。祖考亦只是此公共之氣。此身在天地間。便是理與氣凝聚底。天子統攝天地。負荷天地間事。與天地相關。此心便與天地相通。不可道他是虛氣。與我不相干。如諸侯不當祭天地。與天地不相關。便不能相通。聖賢道在萬世。功在萬世。今行聖賢之道。傳聖賢之心。便是負荷這物事。此氣便與他相通。如釋奠列許多籩豆。設許多禮儀。不成是無此姑謾爲之。人家子孫。負荷祖宗許多基業。此心便與祖考之心相通。祭義所謂春禘秋嘗者。亦以春陽來則神亦來。秋陽退則神亦退。故於是時而設祭。初間聖人亦只是略爲禮。以達吾之誠意。後來遂加詳密。

問下武詩。三后在天。先生解云。在天言其既歿而精神上合於天。此是如何。曰。便是又有此理。用之云。恐只是此理上合於天耳。曰。既有此理。便有此氣。或曰。想是聖人稟得清明純粹之氣。故其死也。其氣上合於天。曰。也是如此。這事又微妙難說。要人自看得。世間道理。有正當易見者。又有變化無常。不可窺測者。如此方看得這箇道理活。又如云。文王陟降。在帝左右。如今若說文王真箇在上帝之左右。真箇有箇上帝。如世間所塑之象。固不可。然聖人如此說。便是有此理。如周公金縢中。乃立壇墠一節。分明是對鬼。若爾三王是有丕子之責於天。以旦代某之身。此一段。先儒都解錯了。只有晁以道說得好。他解丕子之責。如史傳中。責其侍子之責。蓋云。上帝責三王之侍子。侍子指武王也。上帝責其來服事左右。故周公乞代其死。云。以旦代某之身。言三王若有侍子之責於天。則不如以我代之。我多才多藝。能事上帝。武王不若我多才多藝。不能事鬼神。不如且留他在世上。定你之子孫。與四方之民。文意如此。伊川卻疑周公不應自說多才多藝。不是如此。他止是要代武王之死爾。

太極說○動靜無端。陰陽無始。天道也。始於陽。成於陰。本於靜。流於動者。人道也。然陽復本於陰。靜復根於動。其動靜亦無端。其陰陽亦無始。則人蓋未始離乎天。而天亦未始離乎人也。元亨。誠之通。動也。利貞。誠之復。靜也。元者。動之端也。本乎靜。貞者。靜之質也。著乎動。一動一靜。循環無窮。而貞也者。萬物之所以成終而成始者也。故人雖不能不動。而立人極者。必主乎靜。惟主乎靜。則其著乎動也。無不中節。而不失其本然之靜矣。靜者。性之所以立也。動者。命之所以行也。然其實則靜亦動之息爾。故一動一靜。皆

命之行。而行乎動靜者。乃性之真也。故曰。天命之謂性。情之未發者性也。是乃所謂中也。天下之大本也。性之已發者情也。其皆中節。則所謂和也。天下之達道也。皆天理之自然也。妙性情之德者心也。所以致中和。立大本。而行達道者也。天理之主宰也。靜而無不該者。性之所以爲中也。寂然不動者也。動而無不中者。情之發而得其正也。感而遂通者也。靜而常覺。動而常止者。心之妙也。寂而感。感而寂者也。元亨利貞說。○元亨利貞。性也。生長收藏。情也。以元生。以亨長。以利收。以貞藏者。心也。仁義禮智。性也。惻隱羞惡辭讓是非。情也。以仁愛。以義惡。以禮讓。以智知者。心也。性者心之理也。情者心之用也。心者性情之主也。程子曰。其體則謂之易。其理則謂之道。其用則謂之神。正謂此也。又曰。言天之自然者。謂之天道。言天之付與萬物者。謂之天命。又曰。天地以生物爲心。亦謂此也。

盡心說。○天者理之自然。而人所由以生者也。性者理之全體。而人之所得以生者也。心則人之所以主於身。而具是理者也。天大無外。而性稟其全。故人之本心。其體廓然。亦無限量。惟其梏於形器之私。滯於聞見之小。是以有所蔽而不盡。人能卽事卽物。窮究其理。至於一日。會貫通徹。而無所遺焉。則有以全其本心廓然之體。而吾之所以爲性。與天之所以爲天者。皆不外乎此。而一以貫之矣。

人之一身。知覺運用。莫非心之所爲。則心者。固所以主於身。而無動靜語默之間者也。然方其靜也。事物未至。思慮未萌。而一性渾然。道義全具。其所謂中。是乃心之所以爲體。而寂然不動者也。及其動也。事物交至。思慮萌焉。則七情迭用。各有攸主。其所謂和。是乃心之所以爲用。感而遂通者也。然性之靜也。而不

能不動情之動也。而必有節焉。是則心之所以寂然感通。周流貫徹。而體用未始相離者也。然人有是心。而或不仁。則無以著此心之妙。人雖欲仁。而或不敬。則無以致求仁之功。蓋心主乎一身。而無動靜語默之間。是以君子之於敬。亦無動靜語默而不用其力焉。未發之前是敬也。固已主乎存養之實。已發之際是敬也。又常行於省察之間。方其存也。思慮未萌。而知覺不昧。是則靜中之動。復之所以見天地之心也。及其察也。事物紛糾。而品節不差。是則動中之靜。艮之所以不獲其身。不見其人也。有以主乎靜中之動。是以寂而未嘗不感。有以察乎動中之靜。是以感而未嘗不寂。寂而常感。感而常寂。此心之所以周流貫徹。而無一息之不仁也。然則君子之所以致中和。而天地位。萬物育者。在此而已。蓋主於身而無動靜語默之間者。心也。仁則心之道。而敬則心之貞也。此徹上徹下之道。聖學之本統。明乎此。則性情之德。中和之妙。可一言而盡矣。

與湖南諸公論中和書曰。中庸未發已發之義。前此認得此心流行之體。又因程子凡言心者。皆指已發而言。遂目心爲已發。性爲未發。然觀程子之書。多所不合。因復思之。乃知前日之說。非惟心性之名。命之不當。而日用工夫。全無本領。蓋所失者。不但文義之間而已。按文集遺書諸說。似皆以思慮未萌。事物未至之時。爲喜怒哀樂之未發。當此之時。卽是此心寂然不動之體。而天命之性。當體具焉。以其無過不及。不偏不倚。故謂之中。及其感而遂通天下之故。則喜怒哀樂之性發焉。而心之用可見。以其無不中節。無所乖戾。故謂之和。此則人心之正。而性情之德。然也。然未發之前。不可尋覓。已發之後。不容安排。但平日

莊敬涵養之功至。而無人欲之私以亂之。則其未發也。鏡明水止。而其發也。無不中節矣。此是日用本領工夫。至於隨事省察。卽物推明。亦必以是爲本。而於已發之際觀之。則其具於未發之前者。固可默識。故程子之答蘇季明。反復論辨。極於詳密。而卒之不過以敬爲言。又曰。敬而無失。卽所以中。又曰。入道莫如敬。未有致知而不在敬者。又曰。涵養須用敬。進學則在致知。蓋爲此也。向來講論思索。直以心爲已發。而日用工夫。亦止以察識端倪。爲最初下手處。以故闕卻平日涵養一段工夫。使人胸中擾擾。無深潛純一之味。而其發之言語事爲之間。亦嘗急迫浮露。無復雍容深厚之風。蓋所見一差。其害乃至於此。不可以不審也。

性是太極渾然之體。本不可以名字言。但其中含具萬理。而綱理之大者有四。故命之曰。仁、義、禮、智。孔門未嘗備言。至孟子而始備言之者。蓋孔子時。性善之理素明。雖不詳著其條。而說自具。至孟子時。異端蠭起。往往以性爲不善。孟子懼是理之不明。而思有以明之。苟但曰渾然全體。則恐其如無星之秤。無寸之尺。終不足以曉天下。於是別而言之。界爲四破。而四端之說。於是而立。蓋四端之未發也。雖寂然不動。而其中自有條理。自有間架。不是儻侗都無一物。所以外邊纔感。中間便應。如赤子入井之事。感則仁之理便應。而惻隱之心。於是乎形。如過廟過朝之事。感則禮之理便應。而恭敬之心。於是乎形。蓋由其中間。衆理渾具。各各分明。故外邊所遇。隨感而應。所以四端之發。各有面貌之不同。是以孟子析而爲四。以示學者。使知渾然全體之中。而粲然有條若此。則性之善可知矣。然四端之未發也。所謂渾然全體。無聲臭之

可言。無形象之可見。何以知其粲然有條如此。蓋是理之可驗。乃依然就他發處驗得。凡物必有本根。性之理雖無形。而端的之發最可驗。故由其惻隱。所以必知其有仁。由其羞惡。所以必知其有義。由其恭敬。所以必知其有禮。由其是非。所以必知其有智。使其本無是理於內。則何以有是端於外。由其有是端於外。所以必知有是理於內。而不可誣也。故孟子言。乃若其情。則可以爲善矣。乃所謂善也。是則孟子之言性善。蓋亦邇其情而逆知之耳。仁、義、禮、智。既知得界限分曉。又須知四者之中。仁、義是箇對立底關鍵。蓋仁、仁也。而禮則仁之著。義、義也。而智則義之藏。猶春、夏、秋、冬。雖爲四時。然春夏皆陽之屬也。秋冬皆陰之屬也。故曰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是知天地之道。不兩則不能以立。故端雖有四。而立之者則兩耳。仁、義雖對立而成兩。然仁實貫通乎四者之中。蓋偏言則一事。專言則包四者。故仁者仁之本體。禮者仁之節文。義者仁之斷制。智者仁之分別。猶春夏秋冬雖不同。而同出於春。春則春之生也。夏則春之長也。秋則春之成也。冬則春之藏也。自四而兩。自兩而一。則統之有宗。會之有元矣。故曰五行一陰陽。陰陽一太極。是天地之理固然也。仁包四端。而智居四端之末者。蓋冬者藏也。所以始萬物而終萬物者也。智有藏之義焉。有終始之義焉。則惻隱、羞惡、恭敬。是三者。皆有可爲之事。而智則無事可爲。但分別其爲是爲非爾。是以謂之藏也。又惻隱、羞惡、恭敬。皆是一面的道理。而是非則有兩面。既別其所是。又別其所非。是終始萬物之象。故仁爲四端之首。而智則能成始。能成終。猶元氣雖四德之長。然元不生於元。而生於貞。蓋由天地之化。不翕聚則不能發散。理固然也。仁智交際之間。乃萬化

之機軸。此理循環不窮。脗合無間。程子所謂動靜無端。陰陽無始者此也。

仁說○天地以生物爲心者也。而人物之生。又各得夫天地之心以爲心者也。故語心之德。雖其總攝貫通無所不備。然一言以蔽之。則曰仁而已矣。請試詳之。蓋天地之心。其德有四。曰元亨利貞。而元無不統。其運行焉。則爲春夏秋冬之序。而春生之氣。無所不通。故人之爲心。其德亦有四。曰仁義禮智。而仁無不包。其發用焉。則爲愛恭宜別之情。而惻隱之心。無所不貫。故論天地之心者。則曰乾元。坤元。則四德之體用。不待悉數而足。論人心之妙者。則曰仁。人心也。則四德之體用。亦不待遍舉而該。蓋仁之爲道。乃天地生物之心。卽物而在。情之未發。而此體已具。情之既發。而其用不窮。誠能體而存之。則衆善之源。百行之本。莫不在是。此孔門之教。所以必使學者汲汲於求仁也。其言有曰。克己復禮爲仁。言能克去己私。復乎天理。則此心之體無不在。而此心之用無不行也。又曰。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則亦所以存此心也。又曰。事親孝。事兄弟。及物恕。則亦所以行此心也。又曰。求仁得仁。則以讓國而逃。諫伐而餓。爲能不失乎此心也。又曰。殺身成仁。則以欲甚於生。惡甚於死。爲能不害乎此心也。此心何心也。在天地則塊然生物之心。在人則溫然愛人利物之心。包四德而貫四端者也。或曰。若子之言。則程子所謂愛情仁性。不可以愛爲仁者。非歟。曰。不然。程子之所謂。以愛之發而名仁者也。吾之所論。以愛之理而名仁者也。蓋所謂情性者。雖其分域之不同。然其脈絡之通。各有攸屬者。則曷嘗判然離絕。而不相管哉。吾方病夫學者誦程子之言。而不求其意。遂至於判然離愛而言仁。故特論此。以發明其遺意。而子願以爲異乎。程子之說。不亦誤

哉。或曰。程氏之徒。言仁多矣。蓋有謂愛非仁。而以萬物與我爲一。爲仁之體者矣。亦有謂愛非仁。而以心有知覺。釋仁之名者矣。今子之言若是。然則彼皆非歟。曰。彼謂物我爲一者。可以見仁之無不愛矣。而非仁之所以爲體之真也。彼謂心有知覺者。可以見仁之包乎智矣。而非仁之所以得名之實也。觀孔子答子貢。博施濟衆之間。與程子所謂。覺不可以訓仁者。則可見矣。子尙安得復以此而論仁哉。抑泛言同體者。使人含糊昏緩。而無警切之功。其弊或至於認物爲己者。有之矣。專言知覺者。使人張皇迫躁。而無沉潛之味。其弊或至於認欲爲理者。有之矣。一忘一助。二者蓋胥失之。而知覺之云者。於聖門所示。樂山能守之氣象。尤不相似。子尙安得復以此而論仁哉。因并記其語。作仁說。

答呂伯恭曰。仁說固太淺。少含蓄。然竊意此等名義。古人之教。自其小學之時。已有白直分明訓說。而未有後世許多淺陋玄空。上下走作之弊。故其學者。亦曉然知得如此名字。但是如此道理。不可不著實踐履。所以聖門學者。皆以求仁爲務。蓋皆已略曉其名義。而求實造其地位也。若似今人。茫然理會不得。則其所汲汲以求者。乃其平生所不識之物。復何所仰望愛說。而知所以用其力邪。

天命之性。流行發用。見於日用之間。無一息之不然。無一物之不體。其大端全體。卽所謂仁。而於其間。事物物。莫不各有自然之分。如方維上下。定位不易。毫釐之間。不可差繆。卽所謂義。立人之道。不過二者。而二者則初未嘗相離也。是以學者求仁精義。亦未嘗不相爲用。其求仁也。克去己私。以復天理。初不外乎日用之間。其精義也。辨是非。別可否。亦不離乎一念之際。蓋無適而非天理。人心體用之實。未可以差。

殊觀也。孟子告齊王曰：「權然後知輕重，度然後知長短，物皆然，心爲甚。」王請度之。嗚呼！此求仁之方也。而精義之本在焉。孟子其可謂知言之要矣。

天道流行，造化發育，凡有聲色貌象，而盈於天地之間者，皆物也。既有是物，則其所以爲是物者，莫不各有當然之則，而自不容已。是皆得於天之所賦，而非人之所能爲也。其至切而近者，則心之爲物，實主於身。其體則有仁、義、禮、智之性，其用則有惻隱、羞惡、恭敬、是非之情。渾然在中，隨感而應，各有攸主，而不可亂也。次而及於身之所具，則有口、鼻、耳、目、四肢之用，又次而及於身之所接，則有君臣、父子、夫婦、長幼、朋友之常。是皆必有當然之則，而自不容已。所謂理也。外而至於人，則人之理，不外於己也。遠而至於物，則物之理，不異於人也。極其大，則天地之運，古今之變，不能外也。盡於小，則一塵之微，一息之頃，不能遺也。是乃上帝所降之衷，烝民所秉之彝。劉子所謂天地之中，夫子所謂性與天道，子思所謂天命之性，孟子所謂仁義之心，程子所謂天然自有之中，張子所謂萬物之一原，邵子所謂道之形體者。

道者，古今共由之理。如父之慈，子之孝，君之仁，臣之忠，是一箇公共底道理。德便是得此道於身，則爲君必仁，爲臣必忠之類，皆是自有得於己，方解恁地。堯所以脩此道，而成就之德；舜所以脩此道，而成就之德，自天地以先，義黃以降，都卽是這一箇道。亘古今未嘗有異，只是代代有一箇人出來做主，做主便卽是得此道於己，不是堯自是一箇道理，舜又是一箇道理，文王、周公、孔子又別是一箇道理，老子說先道而後德，他都不識，分做兩箇物事，便將道做一箇空無底物事看。吾儒說只是一箇物事，以其古今公共，是這

一箇不著人身上說。謂之道德。卽是全得此道於己。他說先道而後德。先德而後仁。先仁而後義。若離了仁義。便是無道理了。又更如何是道。

所謂道。不須別去尋討。只是這箇道理。非是別有一箇道。被我忽然看見。攫拏得來。方是見道。只是如日用底道理。恁地是。恁地不是。事事理會得箇是處。便是道也。近時釋氏。便有箇忽然見道底說話。道又不是一件甚物。可摸得入手。

尊德性齋銘○維皇上帝。降此下民。何以予之。曰義與仁。維義與仁。維帝之則。欽斯承斯。猶懼弗克。孰昏且狂。苟賤汙卑。淫視傾聽。惰其四肢。褻天之明。慢人之紀。甘此下流。衆惡之委。我其監此。祇栗厥心。有幽其室。有赫其臨。執玉奉盈。須臾顛沛。任重道遠。其敢或怠。

朱子學歸卷二

訓義

朱子曰。統論道理。固是一般。然其中名字位分。又自不同。若只一般。聖賢何故說許多名字。若曉得名字訓義之不同。方見其所謂同。

太極者。象數未形。而其理已具之稱。形器已具。而其理無朕之目。又曰。語道體之至極。則謂之太極。語太極之流行。則謂之道。雖有二名。初無兩體。周子所以謂之無極。正以其無方所。無形狀。以爲在無物之前。而未嘗不立於有物之後。以爲在陰陽之外。而未嘗不行乎陰陽之中。以爲通貫全體。無乎不在。則又初無聲臭影響之可言也。

易之爲義。乃指流行變易之體而言。此體生生元無間斷。但其間一動一靜。相爲終始耳。程子曰。上天之載。無聲無臭。其體則謂之易。其用則謂之神。正謂此也。

程子云。夫天。專言之。則道也。分而言之。以形體謂之天。以主宰謂之帝。以功用謂之鬼神。以妙用謂之神。以性情謂之乾。

乾者健而無息之謂。萬物之所資以始者也。坤者順而有常之謂。萬物之所資以生者也。元。大也。亨。通也。利。宜也。貞。正而固也。又曰。貞而不固。則非貞。又曰。元不生於元。而生於貞。蓋天地之化。不

翕聚則不能發散。

變者化之漸。化者變之成。張子云。合一不測爲神。推行有漸爲化。

天所賦爲命。物所受爲性。賦者命也。所賦者氣也。受者性也。所受者氣也。

命猶誥勅。性猶職事。情猶施設。心則其人也。

性猶太極也。心猶陰陽也。太極只在陰陽之中。非能離陰陽也。然至論太極自是太極。陰陽自是陰陽。惟

性與心亦然。所謂一而二。二而一也。

心之理是太極。心之動靜是陰陽。

性便是心之所有之理。心便是理之所會之地。

性是理。心是包含該載。敷施發用底。

問心之動。性之動。曰。動處是心。動底是性。

問靈處是心。抑是性。曰。靈處只是心。不是性。性只是理。

問知覺是心之靈。固如此。抑氣之爲耶。曰。不專是氣。是先有知覺之理。理未知覺。氣聚成形。理與氣合。便

能知覺。所覺者心之理也。能覺者氣之靈也。

心者。氣之精爽。

心不是這一塊。此非心也。乃心之神明升降之舍。人有病心者。乃其舍不甯也。

人多說性方說心。看來當先說心。古人制字。亦先制得心字。性與情皆從心。以人之生言之。固是先得這道理。然才生這許多道理。卻都具在心裏。且如仁義自是性。孟子則曰。仁義之心。惻隱羞惡自是情。孟子則曰。惻隱之心。羞惡之心。蓋性卽心之理。情卽性之用。今先說一箇心。便教人識得箇情性底總腦。教人知得箇道理存著處。若先說性。卻似性中別有一箇心。

問情與才何別。曰。情只是所發之路陌。才是會恁地去做底。才猶材質。人之能也。又曰。才者。德之用也。心者。一身之主宰。意者。心之所發。情者。心之所動。志者。心之所之。比於情意尤重。氣者。卽吾之血氣。而充乎體者。比於他。則有形器而較粗者也。

志是公然主張要做底事。意是私地潛行間發處。志如伐。意如侵。

問知與思。於人身最緊要。曰。二者也。只是一事。知與手相似。思是交這手去做事也。思所以用夫知也。幾者。動之微。善惡之所由分也。

道卽理也。以人所共由而言。則謂之道。以其各有條理而言。則謂之理。道是統名。理是細目。善者。天命所賦之本然。惡者。物欲所生之邪穢。

德者得也。行道而有得於心也。以其得之於心。故謂之德。以其行之於身。故謂之行。

天之降命。而具仁義禮智之理。無所偏倚。所謂衷也。衷字看來。只是箇無過不及恰好底道理。天之生人物。箇箇有一副當恰好無過不及底道理降與你。所謂天然自有之中。

問彛而言秉何也。曰。渾然一理。具於吾心。不可移奪。若秉執然。仁者心之德。愛之理。義者心之制。事之宜。禮者天理之節文。人事之儀則。智則心之神明。妙衆理而宰萬物者也。

盡己之謂忠。以實之謂信。又曰。發己自盡爲忠。循物無違爲信。

盡己之心爲忠。推己及人爲恕。或云。中心爲忠。如心爲恕。忠恕兩字。在聖人有聖人之用。在學者有學者之用。如曾子所言。則聖人之忠恕也。無非極致。二程所謂維天之命。於穆不已。天地變化。草木蕃者。正所以發明此義也。如夫子所以告學者。與子思中庸之說。則爲學者言之也。故明道先生謂曾子所言。與違道不遠異者。動以天爾。蓋動以天者。事皆處極。曾子之所言者是也。學者之於忠恕。未免參校彼此。推己及人。則宜其未能誠一於天。安得與聖人之忠恕者同日而語也。若曾子之所言。則以聖人之忠恕言之。而見其與性與天道者。未嘗有二。所以爲一貫也。然此所謂異者。亦以所至之不同言之。猶中庸安行利行之別耳。苟下學而上達焉。則亦豈有所隔閡哉。

誠者。真實無妄之謂。在道則爲實有之理。在人則爲實然之心。又曰。一心之謂誠。存於中之謂孚。見於事之謂信。

惻者傷之切。隱者痛之深。羞者恥己之不善也。惡者憎人之不善也。辭。解使去己也。讓。推以與人也。是其善而以爲是也。非。知其惡而以爲非也。

欽、恭敬也。恭主容，敬主事。又曰：恭者，敬之發於外者也；敬者，恭之主於中者也。

義者，天理之所宜，利者，人情之所欲。

有心悖理謂之惡，無心失理謂之過。

悔，自凶而趨吉，吝，自吉而向凶。

直者，心無私曲之謂。

和者，從容不迫之謂。

真以理言，無妄之謂也。精以氣言，不貳之名也。

因其生而第之以其所當處者，謂之敍。因其敍而與之以所當得者，謂之秩。

性者，人之所得於天之理也。生者，人之所得於天之氣也。其曰：體用一原者，以至微之理言之，則沖漠無

朕，而萬象昭然已具也。其曰：顯微無間者，以至著之象言之，則卽事卽物，而此理無乎不在也。

樂記動靜說○樂記曰：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何也？曰：此言性情之妙。人之所生而有者也。蓋人受天地之中以生，其未感也，純粹至善，萬理具焉，所謂性也。然人有是性，則卽有是形，有是形，則卽有是心，而不能無感於物。感於物而動，則性之欲者出焉，而善惡於是乎分矣。性之欲，卽所爲情也。又曰：物至而至，知而後好惡形焉。何也？曰：上言性情之別，此指情之動處爲言，而性在其中也。物至而知，知之者，心之感也。好之惡之者，情也。形焉者，其動也。所以好惡而有自然之節者，性也。好惡無節於內，

知誘於外。不能反躬。天理滅矣。何也。曰。此言情之所以流。而性之所以失也。情之好惡。本有自然之節。惟其不自覺知。無所涵養。而大本不立。是以天理不明於內。外物又從而誘之。此所以流濫放逸。而不自知也。苟能於此。覺其所以然者。而反躬以求之。則其流也。庶乎其可制矣。不能如是。而惟情是徇。則人欲熾盛。而天理滅息。尙何難之有哉。此一節。正天理人欲之機。間不容息處。惟其反躬自省。念念不忘。則天理益明。存養自固。而外誘不能奪矣。夫物之感人。無窮。而人之好惡。無節。則是物至而人化物也。人化物也者。滅天理而窮人欲。何也。曰。上言情之所以流。此以其流之甚。而不反者言之也。好惡之節。天之所以與我也。而至於無節。宰制萬物。人之所以爲貴也。而反化於物焉。天理惟恐其存之不至也。而反滅之。人欲惟恐其制之不力也。而反窮之。則人之所以爲人者。至是盡矣。然天理秉彝。終非可殄滅者。雖化物窮欲。至於此極。苟能反躬以求天理之本然者。則初未嘗滅也。但染習之深。難覺而易昧。難反而易流。非厲知恥之勇。而致百倍之功。則不足以復其初爾。

皇極辨○洛書九數。而五居中。洪範九疇。而皇極居五。故自孔氏傳訓。皇極爲大中。而諸儒皆祖其說。余獨嘗以經之文義語脈求之。而有以知其必不然也。蓋皇者。君之稱也。極者。至極之義。標準之名。常在物之中央。而四外望之。以取正焉者也。故以極爲在中之準的。則可。而便訓極爲中則不可。若北辰之爲天極。脊棟之爲屋極。其義皆然。而禮所謂民極。詩所謂四方之極者。於皇極之義爲尤近。顧今之說者。旣誤於此。而并失於彼。是以其說展轉迷繆。而終不能以自明也。卽如舊說。姑亦無問其他。但卽經文而讀皇

爲大。讀極爲中。則夫所謂惟大作中。大則受之。爲何等語乎。今以余說推之。則人君以眇然之身。履至尊之位。四方輻湊。面內而環觀之。自東而望者。不過此而西也。自南而望者。不過此而北也。此天下之至中也。旣居天下之至中。則必有天下之純德。而後可以立至極之標準。故必順五行。敬五事。以修其身。厚八政。協五紀。以齊其政。然後至極之標準。卓然有以立乎天下之至中。使夫面內而環觀者。莫不於是而取則焉。語其仁。則極天下之仁。而天下之爲仁者。莫能加也。語其孝。則極天下之孝。而天下之爲孝者。莫能尙也。是則所謂皇極者也。由是而權之以三德。審之以卜筮。驗其休咎於天。考其禍福於人。如挈裘領。豈有一毛之不順哉。此洛書之數。所以雖始於一。終於九。而必以五居其中。洪範之疇。所以雖本於五行。究於福極。而必以皇極爲之主也。若箕子之言。有曰。皇建其有極云者。則以言夫人君。能建其極。則爲五福之所聚。而又有以使民觀感而化焉。則是又能布此福。而與其民也。其曰。惟時厥庶民。于汝極。錫汝保極云者。則以言夫民視君。以爲至極之標準。而從其化。則是復以此福。還錫其君。而使之長爲至極之標準也。其曰。凡厥庶民。無有淫朋。人無有比德。惟皇作極云者。則以言夫民之所以能有是德者。皆君之德。有以爲至極之標準也。其曰。凡厥庶民。有猷。有爲。有守。汝則念之。不協于極。不罹於咎。皇則受之云者。則以言夫君旣立極於上。而下之從化。或有淺深遲速之不同。其有謀者。有才者。有德者。人君固當念之。而不忘。其或未能盡合。而未抵乎大戾者。亦當受之而不拒也。其曰。而康而色。曰。予攸好德。汝則錫之福。時人斯其惟皇之

極云者。則以言夫人之有能革面從君。而以好德自名。則雖未必出於中心之實。人君亦當因其自名。而與之以善。則是人者。亦得以君爲極。而勉其實也。其曰無虐癸獨而畏高明。人之有能有爲。使羞其行。而邦其昌云者。則以言夫君之於民。一視同仁。凡有才能。皆使進善。則人材衆多。而國賴以興也。其曰凡厥正人。既富方穀。汝弗能使有好于而家。時人斯其辜。于其無好德。汝雖錫之福。其作汝用咎云者。則以言夫凡欲正人者。必先有以富之。然後可以納之於善。若不能使之有所賴於其家。則此人將必陷於不義。至其無復更有好德之心。而後始欲教之以修身。勸之以求福。則已無及於事。而其起以報汝。惟有惡而無善矣。蓋人之氣稟。或清或濁。或純或駁。有不可以一律齊者。是以聖人所以立極乎上者。至嚴至密。而所以接引乎下者。至寬至廣。雖彼之所以化於此者。淺深遲速。其效或有不同。而吾之所以應於彼者。長養涵育。其心未嘗不一也。其曰無偏無陂。遵王之道。無有作好。遵王之道。無有作惡。遵王之路。無偏無黨。王道蕩蕩。無黨無偏。王道平平。無反無側。王道正直。會其有極。歸其有極云者。則以言夫天下之人。皆不敢徇其己之私。以從乎上之化。而會歸乎至極之標準也。蓋偏陂好惡者。己私之生於心者也。偏黨反側者。己私之見於事者也。王之道。王之路。上之化也。所謂皇極者也。遵義。遵道。遵路。方會其極也。蕩蕩。平平。正直。則已歸於極矣。其曰皇極之敷言。是彝是訓。于帝其訓云者。則以言夫人君以身立極。而布命於下。則其所以爲常爲教者。皆天之理。而不異乎上帝之降衷也。其曰凡厥庶民。極之敷言。是訓是行。以近天子之光云者。則以言夫天下之人。於君所命。皆能受其教而謹行之。則是能不自絕遠。而有以親

被其道德之光華也。其曰：天子作民父母，以爲天下王云者，則以言夫人君能立至極之標準，所以能作億兆之父母，而爲天下之王也。不然，則有其位，無其德，不足以首出庶物，統御人羣，而履天下之極尊矣。是書也，原於天之所以錫禹，雖其茫昧幽眇，有不可得而知者。然箕子之所以言之，而告武王者，則已備矣。顧其詞之宏深奧雅，若有未易言者。然嘗試虛心平氣，而再三反復焉，則亦坦然明白，而無一字之可疑。但先儒未嘗深求其意，而不察乎人君所以修身立道之本，是以誤訓皇極爲大中，又見其詞多爲含洪寬大之言，因復誤認中爲含胡苟且，不分善惡之意，殊不知極雖居中，而非有取乎中之義。且中之爲義，又以其無過不及，至精至當，而無有毫釐之差，亦非如其所指之云也。乃以誤認之中，爲誤訓之極，不謹乎至嚴至密之體，而務爲至寬至廣之量，其弊將使人君不知修身以立政，而墮於漢元帝之優游，唐代宗之姑息，卒至於是非顛倒，賢否貿亂，而禍敗隨之。尙何斂福錫民之可望哉！嗚呼！孔氏則誠誤矣。然迹其本心，亦曰：姑以隨文解義，爲口耳佔畢之計而已。不知其禍之至此也。而自漢以來，迄今千有餘年，學士大夫，不爲不衆，更歷世變，不爲不多，幸而遺經尙存，本文可考，其出於人心者，又不可得而昧也。乃無一人覺其非是，而一言以正之者，使其患害流於萬世，是則豈獨孔氏之罪哉！予於是竊有感焉。作皇極辨。

朱子學歸卷三

講學

朱子曰。聖賢說正心。直要心正。說誠意。直要意誠。修身齊家。皆非空言。今之學者。說正心。但將正心吟詠一餉。說誠意。又將誠意吟詠一餉。說修身。又將聖賢許多說修身處。諷誦而已。或掇拾言語。綴輯時文。如此爲學。卻於自家身上。有何交涉。這裏須用著意理會。今之朋友。固有樂聞聖賢之學。而終不能去世俗之陋者。無他。只是志不立耳。

書不記。熟讀可記。義不精。細思可精。惟有志不立。直是無著力處。只如今。貪利祿而不貪道義。要作貴人。而不要作好人。皆是志不立之病。直須反復思量。究其病痛起處。勇猛奮躍。不復作此等人。一躍躍出。見得聖賢所說。千言萬語。都無一字不是實語。方始立得此志。就此積累功夫。迤邐向上去。大有事在。所謂志者。不道將這些意氣去。孟子道性善。言必稱堯舜。此是真實道理。世子自楚反。復見孟子。孟子曰。世子疑吾言乎。夫道一而已矣。這些道理。更無走作。只是一箇性善。可至堯舜。別沒去處了。

今之爲學。須是求復其初。求全天之所以與我者。始得。若要全天之所以與我者。便須以聖賢爲標準。直做到聖賢地位。方是全得本來之物而不失。如此則功夫自然勇猛。自然接續。若無求復其初之志。無必爲聖賢之心。只見因循荒廢了。

要知天之與我者。只如孟子說。無惻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之心。非人也。無是非之心。非人也。今人非無惻隱。羞惡。是非。辭遜。發見處。只是不省察了。若於日用間。試省察此四端者。分明迸贊出來。就此便操存涵養將去。便是下手處。只爲從前不省察。此端才見。又被物欲汨了。所以秉彝不可磨滅處。雖在。而終不能光明正大。如其本然。

爲學功夫。不在日用之外。檢身則動靜語默。居家則事親事長。窮理則讀書講義。大抵只要分別一箇是非。而去彼取此耳。無他元妙之可言也。論其至近至易。則卽今便可用力。論其至急至切。則卽今便當用力。

此心此理。元無間斷虧欠。聖賢遺訓。具在方冊。若果有意。何用遲疑等待。何用準擬安排。只從今日爲始。隨處提撕。隨處收拾。隨時體究。隨事討論。但使一日之間。整頓得三五次。理會得三五事。則日積月累。自然純熟。自然光明矣。學者之志。固不可以不遠大自期。然觀孔門之教。則其所從言之者。至爲卑近。不過孝弟忠信。持守誦習之間。而於所謂學問之全體。初不察察言之也。若其高第弟子。多亦僅得其一體。夫以夫子之聖。諸子之賢。其於道之全體。豈不能一言盡之。以相授納。而顧爲是拘拘者。以狹道之傳。畫人之志何哉。蓋所謂道之全體。雖高且大。而其實未嘗不貫乎日用細微切近之間。苟悅其高。而忽於近。慕於大而略於細。則無漸次經由之實。而徒有懸想跂望之勞。亦終不能以自達矣。故聖人之教。循循有序。不過使人反而求之。至近至小之中。博之以文。以開其講學之端。約之以禮。以嚴其踐履之實。使之得寸。

則守其寸。得尺則守其尺。如是久之。日滋月益。然後道之全體。乃有所鄉望。而漸可識。有所循習。而漸可能。自是而往。俛焉孳孳。斃而後已。而其所造之淺深。所就之廣狹。亦非可以必詣而預期也。故夫子嘗謂先難後獲爲仁。又以先事後得爲崇德。蓋於此小差。則心失其正。雖有鑽堅仰高之志。而反爲謀利計功之私矣。仁何自而得。德何自而崇哉。

大抵人之一心。萬理具備。若能存得。便是聖賢。更有何事。然聖賢教人。所以有許多門路節次。而未嘗教人只守此心者。蓋爲此心此理。雖本完具。卻爲氣質之稟。不能無偏。若不講明體察。極精極密。往往隨其所偏。墮於物欲之私。而不自知。是以聖賢教人。雖以恭敬持守爲先。而於其中。又必使之卽事卽物。考古驗今。體會推尋。內外參合。蓋必如此。然後見得此心之真。此理之正。而於世間萬事。一切言語。無不洞然了其白黑。大學所謂知至意誠。孟子所謂知言養氣。正謂此也。

古人設教。自灑掃應對進退之節。禮樂射御書數之文。必皆使之抑心下首。以從事於其間。而不敢忽。然後可以消磨其飛揚倔強之氣。而爲入德之階。今既皆無此矣。惟有讀書一事。尙可以爲攝伏身心之助。然不循序而致謹焉。則亦未有益也。故今爲賢者計。且當就日用間。致其下學之功。讀書窮理。則細立課程。耐煩著實。而勿求速解。操存持守。則隨時隨處。省察收斂。而毋計近功。如此積累。做得三五年工夫。庶幾心意漸馴。根本粗立。而有可據之地。

自昔聖賢教人之法。莫不使之以孝弟忠信。莊敬持養。爲下學之本。而後博觀衆理。近思密察。因踐履之

實以致其知。其發端啓要。又皆簡易明白。初若無難解者。而及其至也。則有學者終身思勉。而不能至焉。蓋非思慮揣度之難。而躬行默契之不易。故曰。夫子之文章。可得而聞也。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夫聖門之學。所以從容積累。涵養成就。隨其淺深。無非實學者。其以此與。今之學者。則不然。蓋未明一理而已。傲然自處。以上智生知之流。視聖賢平日指示學者入德之門。至親切處。例以爲鈍根小子之學。無足留意。其平居道說。無非子貢所謂不可得而聞者。往往務爲險怪懸絕之言。以相高。甚者。至於周行卻立。瞬目揚眉。內以自欺。外以惑衆。此風肆行。日以益甚。使聖賢至誠善誘之教。反爲荒幻險薄之資。仁義充塞。甚可懼也。

答汪尙書曰。大抵近世言道學者。失於太高。讀書講義。率常以徑易超絕。不歷階梯爲快。而於其間曲折精微。正好玩索處。例皆忽略厭棄。以爲卑近瑣屑。不足留情。以故雖或多聞博識之士。其於天下之義理。亦不能無所未盡。理既未盡。而胸中不能無疑。乃不復反求諸近。顧惑於異端之說。益推而置諸冥漠。不可測知之域。兀然終日。味無義之語。以俟其廓然而一悟。殊不知物必格而後明。倫必察而後盡。彼既自謂廓然而一悟者。其於此猶懵然也。則亦何以悟爲哉。又况俟之而未必可得。徒使人抱不決之疑。志分氣餒。虛度歲月。而偃偃耳。曷若致一吾宗。循下學上達之序。口講心思。躬行力究。甯煩毋略。甯下毋高。甯淺毋深。甯拙毋巧。從容潛玩。存久漸明。衆理洞然。次第無隱。然後知夫大中至正之極。天理人事之全。無不在是。初無迴然超絕不可及者。而幾微之間。毫釐畢察。醕酢之際。體用渾然。雖或使之任至重而處所

難。亦沛然行其所無事而已矣。又何疑之不決。而氣之不完哉。此其與外學所謂廓然而一悟者。雖未知其孰爲優劣。然此一而彼二。此實而彼虛。則較然矣。就使其說有實非吾儒之所及者。是乃所以過乎大中至正之矩。而與不及者。亡以異也。窮極幽深。過也。反倫悖理。不及也。蓋大本既立。準則自明。此孟子所以知言而蔽淫邪。遁接於我者。皆不能逃其鑒也。生於其心。害於其政。發於其政。害於其事。可不戒哉。可不懼哉。熹自年十四五時。卽嘗有志於此。中間非不用力。而所見終未端的。其言雖或誤中。要是想像臆度。所幸內無空寂之誘。外無功利之貪。全此純愚。以至今日。反復舊聞。而有得焉。乃知明道先生所謂天理二字。卻是自家帖體出來者。真不妄也。

一生辛苦讀書。微細揣摩。零碎括剔。及此暮年。略見從上聖賢所以垂世立教之意。枝枝相對。葉葉相當。無一字無下落處。若學者能虛心遜志。游泳其間。自不患不見入德門戶。

勤勞半世。汨沒於章句訓詁之間。黽勉於規矩繩約之內。卒無高奇深眇之見。可以驚世而駭俗者。獨幸年來。於聖賢遺訓。粗若見其坦易明白之不安。而必可行者。私竊以爲。儻得當世明達秀穎之士。相與講之。抑彼之過。彊此之不及。吾道庶其明且行乎。

世間萬事。須臾變滅。不足置胸中。惟有致知力行。修身俟死。爲究竟法耳。

先生疾革。訓門人曰。爲學之要。惟事事審求其是。決去其非。積習久之。心與理一。自然所發皆無私曲。聖人應萬事。天地生萬物。直而已矣。

白鹿洞書院學規○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

右五教之目。堯舜使契爲司徒。敬敷五教。卽此是也。學者學此而已。而其所以學之之序。亦有五焉。其別如左。

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

右爲學之序。學問思辨四者。所以窮理也。若夫篤行之事。則自修身以至於處事接物。亦各有要。其別如左。

言忠信。行篤敬。懲忿窒慾。遷善改過。

右修身之要。

正其義。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

右處事之要。

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行有不得。反求諸己。

右接物之要。

熹竊觀古昔聖賢。所以教人爲學之意。莫非使之講明義理。以修其身。然後推以及人。非徒欲其務記覽爲詞章。以釣聲名取利祿而已也。今人之爲學者。則旣反是矣。然聖賢所以教人之法。具存於經。有志之士。固當熟讀深思。而問辨之。苟知其理之當然。而責其身以必然。則夫規矩禁防之具。豈待他人設之。而

後有所持循哉。近世於學有規。其待學者爲已淺矣。而其爲法。又未必古人之意也。故今不復以施於此堂。而特取凡聖賢所以教人爲學之大端。條列如右。而揭之楣間。諸君其相與講明遵守。而責之於身焉。則夫思慮云爲之際。其所以戒謹而恐懼者。必有嚴於彼者矣。其有不然。而或出於此言之所棄。則彼所謂規者。必將取之。固不得而略也。諸君其亦念之哉。

學古齋銘○浦城周侯嗣恭。葺其先大父徽猷公所作學古齋。以教齊宗族子弟。爲題其榜。又來請銘。則推其意。乃作銘曰。相古先民。學以爲己。今也不然。爲人而已。爲己之學。先誠其身。君臣之義。父子之仁。聚辨居行。無怠無忽。至足之餘。澤及萬物。爲人之學。爛然春華。誦數是力。纂組是誇。結駟懷金。煌煌煒煒。世俗之榮。君子之鄙。維是二者。其端則微。眇綿弗察。胡越其歸。卓哉周侯。克承先志。日新此齋。以迪來裔。此齋何有。有圖有書。厥裔斯何。衣冠進趨。夜思晝行。咨詢謀度。絕今不爲。惟古是學。先難後獲。匪亟匪徐。我其銘之。以警厥初。

朱子學歸卷四

格物

朱子曰。嘗讀易而得其兩言。曰敬以直內。義以方外。以爲爲學之要。無以易此。而未知其所以用力之方也。及讀中庸。見其所論修道之教。而必以戒謹恐懼爲始。然後得夫所以持敬之本。又讀大學。見其所論明德之序。而必以格物致知爲始。然後得夫所以明義之端。旣而觀夫二者之功。一動一靜。交相爲用。又有合乎周子太極之論。然後又知天下之理。幽明鉅細。遠近淺深。無不貫乎一者。樂而玩之。固足以終吾身而不厭。又何暇夫外慕哉。

學者工夫。惟在居敬窮理二事。此二事互相發。能窮理則居敬工夫日益進。能居敬則窮理工夫日益密。諸如人之兩足。左足行則右足止。右足行則左足止。又如一物懸空中。右抑則左昂。左抑則右昂。其實只是一事。

泛論知行之理。而就一事之中以觀之。則知之爲先。行之爲後。無可疑者。如孟子所謂知皆擴而充之。程易文言所謂知至至之。然合夫知之淺深。行之大小而言。則非有以先成乎其小。亦將何以馴致乎其大。知終終之類是也。者哉。敬者及易文言所謂知至知終皆在忠信修辭之後之類是也。蓋古人之教。自其孩幼而教之以孝弟誠敬之實。及其少長而博之以詩書禮樂之文。皆所以使之。卽夫一事一物之間。各有以知其義理之

所在而致涵養踐履之功也。

此小學之事。知之淺而行之小者也。

及其十五成童學於大學。則其灑掃應對之間。禮樂射御

之際。所以涵養踐履之者。略已小成矣。於是不離乎此。而教之以格物。以致其知焉。致知云者。因其所已

知者。推而致之。以及其所未知者。而極其至也。是必至於舉天地萬物之理。而一以貫之。然後爲知之至。

而所謂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者。至是而無所不盡其道焉。

此大學之道。知之深而行之大者也。

今就其一事之

中而論之。則先知後行。固各有其序矣。誠欲因夫小學之成。以進夫大學之始。則非涵養踐履之有素。亦

豈能居然以其雜亂紛糾之心。而格物以致其知哉。且易之所謂忠信修辭者。聖學之實事。貫始終而言

者也。以其淺而小者言之。則自其常視毋誑。男唯女俞之時。固已知而能之矣。知至至之。則由行此而又

知其所至也。此知之深者也。知終終之。則由知至而又進以終之也。此行之大者也。故大學之書。雖以格

物致知爲用力之始。然非謂初不涵養踐履。而直從事於此也。又非謂物未格。知未至。則意可以不誠。心

可以不正。身可以不修。家可以不齊也。但以爲必知之至。然後所以治己治人者。始有以盡其道耳。若曰。

必俟知至而後可行。則夫事親從兄。承上接下。乃人生之所不能一日廢者。豈可謂吾知未至。而暫輟以

俟其至而後行哉。

思慮不一。胸次凝滯。此學者之通患。然難驟革。莫若移此心以窮理。使向於彼者專。則繫於此者。不解而

自釋矣。

致知在乎所養。養知莫過於寡欲。致知者。推致其知識而至於盡也。將致知者。必先有以養其知。有以養

之。則所見益明。所得益固。欲養其知者。惟寡欲而已矣。欲寡則無紛擾之難。而知益明矣。無變遷之患。而得益固矣。

人多把這道理。作一箇懸空底物。大學不說窮理。只說箇格物。便是要人就事物上理會。如此方見得實體。所謂實體。非就事物上見不得。且如作舟以行水。作車以行陸。今試以衆人之力。共推一舟於陸。必不能行。方見得舟果不能以行陸也。此之謂實體。

世間之物。無不有理。皆須格過。古人自幼便識其具。且如事親事君之禮。鐘鼓鏗鏘之節。進退揖遜之儀。皆目熟其事。躬親其禮。及其長也。不過只是窮此理。因而漸及於天地鬼神日月陰陽草木鳥獸之理。所以用功也易。今人皆無此等禮數。可以講習。只靠先聖遺經。自去推究。所以要人格物主敬。便將此心去體會古人道理。循而行之。如事親孝。自家既知所以孝。便將此孝心。依古禮而行之。事君敬。便將此敬心。依聖經所說之禮而行之。一一須要窮過。自然浹洽貫通。如論語一書。當時門人弟子。記聖人言行。動容周旋。揖遜進退。至爲纖悉。如鄉黨一篇。可見當時。此等禮數皆在。至孟子時。則漸已放棄。如孟子一書。其說已寬。亦有但論其大理而已。

格物之說。程子論之詳矣。而其所謂格。至也。格物而至於物。則物理盡者。意句俱到。不可移易。熹之謬說。實本其意。然亦非苟同之也。蓋自十五六時。知讀是書。而不曉格物之義。往來於心。餘三十年。近歲就實用功處求之。而參以他經傳記。內外本末。反復證驗。乃知此說之的當。恐未易以一朝卒然立說破也。夫

天生烝民。有物有則。物者形也。則者理也。形者。所謂形而下者也。理者。所謂形而上者也。人之生也。固不能無是物矣。而不明其物之理。則無以順性命之正。而處事物之當。故必卽是物以求之。知求其理矣。而不至夫物之極。則物之理有未窮。而吾之知亦未盡。故必至其極而後已。此所謂格物而至於物則。物理盡者也。物理皆盡。則吾之知識。廓然貫通。無有蔽礙。而意無不誠。心無不正矣。此大學本經之意。而程子之說然也。

天生烝民。有物有則。物物有則。蓋君有君之則。臣有臣之則。爲人君止於仁。君之則也。爲人臣止於敬。臣之則也。如耳有耳之則。目有目之則。視遠惟明。目之則也。聽德惟聰。耳之則也。從作父言之則也。恭作肅貌之則也。四肢百骸。萬物萬事。莫不各有當然之則。子細推之。皆可見。

致知格物。十事格得九事通透。一事未通透。不妨。一事只格得九分。一分不透。最不可。凡事不可著箇且字。且字其病甚多。

伊川論致知處云。若一事上窮不得。且別窮一事。蓋於此處既理會不得。若專一守在這裏。卻轉昏了。須著別窮一事。又或可以因此而明彼也。

致知一章。此是大學最初下手處。若理會得透徹。後面就容易。故程子此處說得節目最多。皆是因人之資質耳。雖若不同。其實一也。見人之敏者。太去理會外事。則教之使去父慈子孝處理會。曰若不務此。而徒欲汎然以觀萬物之理。則吾恐其如大軍之遊騎。出太遠而無所歸。若是人專只去裏面理會。則教之

以求之情性固切於身。然一草一木亦皆有理。如蘇夢稻粳。甚時種。甚時收。地之肥。地之磽。厚薄不同。此宜種植某物。亦皆有理。要之內事外事。皆是自己合當理會底。但須是六七分去裏面理會。三四分去外面理會方可。若是工夫中半時。已自不可。況在外工夫多。在內工夫少耶。此尤不可也。

行夫問萬物各具一理。而萬理同出一源。此所以可推而無不通也。曰。近而一身之中。遠而八荒之外。微而一草一木之衆。莫不各具此理。如此四人在坐。各有這箇道理。某不用假借於公。公不用求於某。仲思與廷秀亦不用自相假借。然雖各自有一箇理。又卻同出於一箇理爾。如排數器水相似。這孟也是這樣水。那孟也是這樣水。各各滿足。不待求假於外。然打破放裏。卻也只是箇水。此所以可推而無不通也。所以謂格得多後。自能貫通者。只爲是一理。

問一理通則萬理通。其說如何。曰。伊川嘗云。雖顏子亦未到此。天下豈有一理通。便解萬理皆通也。須積累將去。如顏子高明。不過聞一知十。亦是大段聰明了。學問卻有漸。無急迫之理。有人嘗說。學問只用窮究一箇大處。則其他皆通。如某正不敢如此說。須是逐旋做將去。不成只用窮究一箇。其他更不用管。便都理會得。豈有此理。爲此說者。將謂是天理。不知卻是人欲。

今日學者所謂格物。卻無一箇端緒。只似尋物去格。如齊宣王因見牛而發不忍之心。此蓋端緒也。便就此擴充。直到無一物不被其澤。方是致興格。只是推致窮格到盡處。凡人各有見識。不可謂他全不知。如孩提之童。無不知愛其親。及其長也。無不知敬其兄。以至善惡是非之際。亦甚分曉。但不推致充廣。故其

見識終只如此。須是因此端緒。從而窮格之。未見端倪發見之時。且得恭敬涵養。有箇端倪發見。直是窮格去。亦不是鑿空尋事物去格也。又曰。涵養於未發見之先。窮格於已發見之後。

須先涵養清明。然後能格物。亦不必專執此說。事到面前。須與他分別去。到得無事。又且持敬。看自家這裏。敬與不敬如何。若是不敬底意思來。便與屏徹去。久之。私欲自留不得。且要切己做工夫。且如今一坐之頃。但有許多語話。豈不是動。才不語話。便是靜。一動一靜。循環無已。便就此窮格。無有空閑時。不可作二事看。某向時亦曾說。未有事時。且涵養。到得有事。卻將此去應物。卻成兩截事。今只如此格物。便只是一事。且如言忠信。行篤敬。只見得言行合如此。下一句蠻貊之邦行矣。便未須理會。及其久也。只見得合如此言。合如此行。亦不知其爲忠信篤敬如何。而忠信篤敬。自在裏許方好。

聖人只說格物二字。便是要人就事物上理會。且自一念之微。以至事事物物。若靜若動。凡居處飲食言語。無不是事。無不各有箇天理人欲。須是逐一驗過。雖在靜處坐。亦須驗過敬肆。敬便是天理。肆便是人欲。如居處。便須驗得恭與不恭。執事。便須驗得敬與不敬。有一般人。專要就寂然不動上理會。及其應事。卻七顛八倒。到了又牽動他寂然底。又有人專要理會事。卻於根本上。全無工夫。須是徹上徹下。表裏洞徹。如居仁便自能由義。由義便是居仁。敬以直內。便能義以方外。能義以方外。便是敬以直內。窮理如性中有箇仁義禮智。其發則爲惻隱羞惡辭遜是非。只是這四者任是世間萬事萬物。皆不出此四者之內。問有可一底道理否。曰。見多後自然貫。又曰。會之於心。可以一得心便能齊。但心安後。便是義。

理。

凡看道理。要見得大頭腦處分明。下面節節。只是此理散爲萬殊。如孔子教人。只是逐件逐事。說箇道理。未嘗說出大頭腦處。然四面八方。合聚湊來。也自見得箇大頭腦。若孟子便已指出教人。周子說出太極。已是太煞分明矣。且如惻隱之端。從此推上。則是此心之仁。仁卽所謂天德之元。元卽太極之陽動。如此節節推上。亦自見得大總腦處。若今看得太極處分明。則必能見得天下許多道理條件。皆自此出。事事物物上。皆有箇道理。元無虧欠也。

或問莫不有以見其所當然而不容已。與其所以然而不可易者。先生問每常如何看。廣曰。所以然而不可易者。是指理而言。所當然而不容已者。是指人心而言。曰。下句只是指事而言。凡事固有所當然而不容已者。然又當求其所以然者。何故。其所以然者。理也。理如此固不可易。又如人見赤子入井。皆有怵惕惻隱之心。此其事所當然而不容已者也。然其所以如此者。何故。必有箇道理之不可易者。今之學者。但止見一邊。如去見人。只見得他冠冕衣裳。卻元不會識得那人。且如爲忠爲孝。爲仁爲義。但只據眼前。理會得箇皮膚便休。都不曾理會得那徹心徹髓處。以至於天地間造化。固是陽長則生。陰消則死。然其所以然者。是如何。又如天下萬事。一事各有一理。須是一一理會教徹。不成只說道。天吾知其高而已。地吾知其深而已。萬物萬事。吾知其爲萬物萬事而已。明道詩云。道通天地有形外。思入風雲變態中。觀他此語。須知有極至之理。非冊子上所能載者。廣曰。大至於陰陽造化。皆是所當然而不容已者。所謂太極。則

是所以然而不可易者。曰：固是人須是自向裏入深去。理會此箇道理，才理會到深處，又易得似禪。須是理會到深處，又卻不與禪相似。方是今之不爲禪學者，只是未曾到那深處，才到那深處，定走入禪去也。譬如人在淮河上立，不知不覺走入番界去定也。只如程門高弟游氏，則分明是投番了。雖上蔡、龜山也只在淮河上，游游漾漾終看他未破。時時去他那下探頭探腦，心下也須疑他那下有箇好處在。大凡爲學，須是四方八面都理會教通曉，仍更理會向裏來。譬如喫菓子一般，先去其皮殼，然後食其肉，又更和那中間核子都咬破始得。若不咬破，又恐裏頭別有多滋味在。若是不去其皮殼，固不可。若只去其皮殼了，不管裏面核子亦不可。恁地則無緣到得極至處。大學之道，所以在致知格物。格物謂於事物之理，各極其至，窮到盡頭。若是裏面核子未破，便是未極其至也。如今人於外面天地造化之理，都理會得，而中間核子未破，則所理會得者亦未必皆是。終有未極其至處。因舉五峯之言曰：身親格之以精其知，雖於致字得向裏之意，然卻恐遺了外面許多事。如某便不敢如此說，須是內外本末隱顯精粗，一一周遍，方是儒者之學。

朱子學歸卷五

讀書

朱子曰。學問就自家身上。上切要處理會方是。那讀書底。已是第二事。自家身上。道理都具。不會外面添得來。然聖人教人。須要讀這書時。蓋爲自家雖有這道理。須是經歷過方得。聖人說底。是他曾經歷過來。讀書便是做事。凡做事有是有非。有得有失。善處事者。不過稱量其輕重耳。讀書而講究其義理。判別其是非。臨事卽此理。

學者讀書。須要斂身正坐。緩視微吟。虛心涵泳。切己體察。少看熟讀。反覆體驗。不必想像計獲。只此三事。守之有常。

凡人看文字。初看時。心尙要走去。道理尙見得未定。猶沒奈何。到看得定時。方入規矩。又只是在印板上。面說相似。都不活。不活則受用不得。須是玩味反覆。到得熟後。方始會活。方始會動。方有得受用處。若只恁生記去。這道理便死了。

讀書看義理。須是胸次放開。磊落明快。恁地去。第一不可先責效。纔責效。便有憂愁底意。只管如此。胸中便結聚一餅子不散。今日放置閑事。不要閑思量。只專心去玩味義理。便會心精。心精便會熟。學者須是熟。熟時一喚便在目前。不熟時須著旋思索。到思索得來。意思已不如初了。

中年精力有限。與其汎觀而博取。不若熟讀而精思。得尺吾尺。得寸吾寸。始爲不枉用功力耳。讀書遺忘。此亦士友之通患。無藥可醫。只有少讀深思。令其意味浹洽。當稍見功耳。

昔陳烈先生苦無記性。一日讀孟子學問之道無他。求其放心而已矣。忽悟曰。我心不曾收得。如何記得。書遂閉門靜坐。不讀書百餘日。以收放心。卻去讀書。遂一覽無遺。

楊志之患讀史無記性。須三五遍方記得。而後又忘了。曰。只是一遍讀時。須用功作相別計。止此更不再讀。便記得。有一士人讀周禮疏。讀第一板訖。則焚了。讀第二板。則又焚了。便作焚舟計。若初且草讀一遍。準擬三四遍讀。便記不牢。又曰。讀書須是有精力。志之曰。亦須是聰明。曰。雖是聰明。亦須是靜。方運得精神。又曰。靜則心虛。道理方看得出。

閒中讀書卻有味。但目已偏盲。其未盲者。亦日益昏。披閱頗艱耳。緣此閑坐。卻有恬養工夫。始知前此文。字上用力太多。亦是一病。蓋欲應事。先須窮理。而欲窮理。又須養得心地本原。虛靜明徹。方能察見幾微。剖析煩亂。而無所差。若只如此終日馳驚。何緣見得事理分明。程夫子所謂學莫先於致知。又曰。未有致知而不在敬者。正爲此也。濂溪諸書。亦多是發此意。

大抵此學。以尊德性。求放心爲本。而講於聖賢親切之訓。以開明之。此爲要切之務。若通古今。考世變。則亦隨力所至。推廣增益。以爲補助耳。不當以彼爲重。而反輕疑定收斂之實。少聖賢親切之訓也。若如此說。則是學問之道。不在於己。而在於書。不在於經。而在於史。爲子思孟子。則孤陋狹劣而不足觀。必爲司

馬遷、班固、范曄、陳壽之徒。然後可以造於高明正大、簡易明白之域也。夫學者既學聖人，則當以聖人之教爲主。今六經、語、孟、中庸、大學之書俱在，彼以了悟爲高者，既病其障礙，而以爲不可讀。此以記覽爲重者，又病其狹小，而以爲不足觀。如是，則是聖人所以立言垂訓者，徒足以誤人，而不足以開人。孔子不賢於堯舜，而達磨、遷、固賢於仲尼矣，無乃悖之甚邪？

嘗聞之師友：大學一篇，乃入德之門戶。學者當先講習，知得爲學次第規模，乃可讀語、孟、中庸。先見義理，根原體用之大略，然後徐考諸經，以極其趣。庶幾有得，蓋諸經條制不同，功夫浩博，若不先讀大學、論、孟、中庸，令胸中開明，自有主宰，未易可遽求也。爲學之初，尤當深以貪多躐等、好高尙異爲戒耳。然此猶是知見邊事，若但入耳出口，以資談說，則亦何所用之？既已知得，便當謹守力行，乃爲學問之實耳。伊洛文字亦多，恐難遍覽，近思錄乃其要領，只此一書，尙恐理會未徹，不在多看也。近又編小學一書，備載古人事親事長灑掃應對之法，亦有補於學者。

讀史當觀大倫理，大機會，大治亂得失。

或問看史，曰：亦草率不得，須當看人物是如何，治體是如何，國勢是如何，皆當仔細。上蔡說明道看史，逐行看過，不蹉一字。

通鑑舉要，詳不能備，首尾略不可供檢閱。此綱目之書所爲作也。

揚雄、荀彧二事，按溫公舊例，凡莽臣皆書死，如太師王舜之類，獨於揚雄，匿其所受莽朝官稱，而以卒書。

似涉曲筆。不免卻按本例書之曰。莽大夫揚雄死。以爲足以警夫畏死失節之流。而初亦未改溫公直筆之正例也。荀彧卻是漢侍中光祿大夫。而參丞相軍事。其死乃是自殺。故但據實書之曰。某官某人自殺。而系於曹操擊孫權至濡須之下。非故以彧爲漢臣也。然悉書其官。亦見其實漢天子近臣。而附賊不忠之罪。非與其爲漢臣也。此等處當時極費區處。不審竟得免於後世之公論否。胡氏論彧爲操謀臣。而刦遷九錫二事。皆爲董卓先發。故欲少緩九錫之議。以俟他日徐自發之。其不遂而自殺。乃劉穆之之類。而宋齊丘於南唐事亦相似。此論竊謂得彧之情。

近看溫公論東漢名節處。覺得有未盡處。但知黨錮諸賢。趨死不避。爲光武明章之烈。而不知建安以後。中州士大夫。只知有曹氏。不知有漢室。卻是黨錮殺戮之禍。有以毆之也。且以荀氏一門論之。則荀淑正言於梁氏用事之日。而其子爽已濡蹟於董卓專命之朝。及其孫彧。則遂爲唐衡之壻。曹操之臣。而不知以爲非矣。蓋剛大直方之氣。折於凶虐之餘。而漸圖所以全身就事之計。故不覺其淪胥而至此耳。想其當時父兄師友之間。亦自有一種議論。文飾蓋覆。使驟而聽之者。不覺其爲非。而真以爲是。必有深謀奇計。可以活國救民。於萬分有一之中也。邪說橫流。所以甚於洪水猛獸之害。孟子豈欺予哉。年來讀書。只覺得此意思分明。參前倚衡。自不能舍。雖知以是爲人所惡。而終窮以死。其心誠甘樂之。不自以爲悔也。道之在天下。其實原於天命之性。而行於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之間。其文則出於聖人之手。而存於易書詩禮樂春秋孔孟氏之籍。本末相須。人言相發。皆不可以一日而廢焉者也。蓋天理民彝。自然之物。

則其大倫大法之所在。固有不依文字而立者。然古之聖人。欲明是道於天下。而垂之萬世。則其精微曲折之際。非託於文字。亦不能以自傳也。故自伏羲以降。列聖繼作。至於孔子。然後所以垂世立教之具。粲然大備。天下後世之人。自非生知之聖。則必由是以窮其理。然後知有所至。而力行以終之。固未有飽食安坐。無所猷爲。而忽然知之。兀然得之者也。故傳說之告高宗曰。學于古訓。乃有獲。而孔子之教人。亦曰。好古敏以求之。是則君子所以爲學。致道之方。其亦可知也已。然自秦漢以來。士之所求乎書者。類以記誦剽掠爲功。而不及乎窮理修身之要。其過之者。則遂絕學捐書。而相與馳騖乎荒虛浮誕之域。蓋二者之蔽不同。而於古人之意。則胥失之矣。嗚呼。道之所以不明不行。其不以此與。

讀唐志○歐陽子曰。三代而上。治出於一。而禮樂達於天下。三代而下。治出於二。而禮樂爲虛名。此古今不易之至論也。然彼知政事禮樂之不可不出於一。而不知道德文章之尤不可使出於二也。夫古之聖賢。其文可謂盛矣。然初豈有意學爲如是之文哉。有是實於中。則必有是文於外。如天有是氣。則必有日月星辰之光耀。地有是形。則必有山川草木之行列。聖賢之心。既有是精明純粹之實。以旁薄充塞乎其內。則其著見於外者。亦必自然條理分明。光輝發越。而不可揜。蓋不必託於言語。著於簡冊。而後謂之文。但自一身接於萬事。凡其語默動靜。人所可得而見者。無所適而非文也。姑舉其最而言。則易之卦畫。詩之詠歌。書之記言。春秋之述事。與夫禮之威儀。樂之節奏。皆已列爲六經。而垂萬世。其文之盛。後世固莫能及。然其所以盛而不可及者。豈無所自來。而世亦莫之識也。故夫子之言曰。文王既沒。文不在茲乎。蓋

雖已決知不得辭其責矣。然猶若逡巡顧望。而不能無所疑也。至於推其所以興衰。則又以爲是皆出於天命之所爲。而非人力之所及。此其體之甚重。夫豈世俗所謂文者所能當哉。孟軻氏沒。聖學失傳。天下之士。背本趨末。不知求道養德。以充其內。而汲汲乎徒以文章爲事業。然在戰國之時。若申、商、孫、吳之術。蘇、張、范、蔡之辯。列禦寇、莊周、荀況之言。屈平之賦。以至秦漢之間。韓非、李斯、陸生、賈傳、董相、史遷、劉向、班固。下至嚴安、徐樂之流。猶皆先有其實。而後託之於言。惟其無本。而不能一出於道。是以君子猶或羞之。及至宋玉、相如、王褒、揚雄之徒。則一以浮華爲尙。而無實之可言矣。雄之太玄、法言。蓋亦長楊、校獵之流。而粗變其音節。初非實爲明道講學而作也。東京以降。訖於隋唐。數百年間。愈下愈衰。則其去道益遠。而無實之文。亦無足論。韓愈氏出。始覺其陋。慨然號於一世。欲去陳言。以追詩書六藝之作。而其弊精神。靡歲月。又有甚於前世諸人之所爲也。然猶幸其略知不根無實之不足恃。因是頗泝其源。而適有會焉。於是原道諸篇始作。而其言曰。根之茂者其實遂。膏之沃者其光煜。仁義之人。其言藹如也。其徒和之。亦曰。未有不深於道而能文者。則亦庶幾其賢矣。然今讀其書。則其出於諂諛戲豫。放浪而無實者。自不爲少。若夫所原之道。則亦徒能言其大體。而未見其有探討服行之效。使其言之爲文者。皆必由是以出也。故其論古人。則又直以屈原、孟軻、馬遷、相如、揚雄爲一等。而猶不及於董、賈。其論當世之弊。則但以詞不已出。而遂有神徂聖伏之嘆。至於其徒之論。亦但以剽掠僭竊。爲文之病。大振頹風。教人自爲爲韓之功。則其師生之間。傳受之際。蓋未免裂道與文。以爲兩物。而於其輕重緩急。本末賓主之分。又未免於倒懸而

逆置之也。自是以來，又復衰歇數百年，而後歐陽子出其文之妙，蓋已不愧於韓氏。而其曰：治出於一云者，則自荀揚以下，皆不能及，而韓亦未有聞焉。是則疑若幾於道矣。然考其終身之言，與其行事之實，則恐其亦未免於韓氏之病也。抑又嘗以其徒之說考之，則誦其言者，既曰：吾老將休，付子斯文矣。而又必曰：我所謂文，必與道俱，其推尊之也。既曰：今之韓愈矣，而又必引夫文不在茲也，以張其說。由前之說，則道之與文，吾不知其果爲一耶？爲二耶？由後之說，則文王孔子之文，吾又不知其與韓歐之文，果若是其班乎否也。嗚呼！學之不講久矣，習俗之謬，其可勝言也哉！吾讀唐書而有感，因書其說以訂之。

熹少時，猶頗及見前輩，而聞其餘論，觀其立心處，已則以剛介質直爲賢，當官立事，則以強毅果斷爲得。至其爲文，則又務爲明白磊落，指切事情，而無含胡鬱卷，睚眦側媚之態，使讀之者，不過一再，卽曉然知其爲論某事，出某策，而彼此無疑也。近年以來，風俗一變，上自朝廷縉紳，下及閭巷章布，相與傳習一種議論，制行立言，專以醞藉襲藏，圓熟輒美爲尙，使與之居者，窮年而莫測其中之所懷，聽其言者，終日而不知其意之所鄉。回視四五十年之前，風聲氣俗，蓋不啻寒暑晝夜之相反，是孰使之然哉。

古今之詩，凡有三變。蓋自書傳所記，虞夏以來，下及魏晉，自爲一等。自晉宋間，顏謝以後，下及唐初，自爲一等。自沈宋以後，定著律詩，下及今日，又爲一等。然自唐初以前，其爲詩者，固有高下，而法猶未變。至律詩出，而後詩之與法，始皆大變。以至今日，益巧益密，而無復古人之風矣。故嘗妄欲抄取經史諸書所載韻語，下及文選、漢、魏、古詞，以盡乎郭景純、陶淵明之所作，自爲一編，而附於三百篇、楚辭之後，以爲詩之

根本準則。又於其下二等之中。擇其近於古者。各爲一編。以爲之羽翼輿衛。且以李杜言之。則如李之古興出塞。潼關石壕。夏日。夏夜。諸篇。律詩。則如王維韋應物。風五十首。杜之秦蜀紀行。遺輩亦自有蕭散之趣。未至如今日之細碎卑冗。無餘味也。其不合者。則悉去之。不使其接於吾之耳目。而入於吾之胸次。要使方寸之中。無一存世俗言語意思。則其爲詩。不期於高遠。而自高遠矣。

至樂齋銘○葉學古讀書齋寺。取歐陽子詩語。名其齋曰至樂。紫陽仲晦父實爲之銘。呻吟北窗。氣鬱不舒。我讀我書。如病得甦。客問此書中作何味。君乃嗜之。如此其至。趣爲子語。無味乃然。是有味者。乃瘡乃癩。天下之樂。我不敢知。至歐陽子。乃瞰斯詩。我思古人。實感我心。惟曰惜惜。式鉤且深。

朱子學歸卷六

天地

朱子曰。太極只是天地萬物之理。在天地言。則天地中有太極。在萬物言。則萬物中各有太極。未有天地之先。畢竟是先有此理。動而生陽。亦只是理。靜而生陰。亦只是理。

有此理。便有此天地。若無此理。便亦無天地。無人物。都無該載了。有理便有氣。流行發育萬物。問有是理。而後有是氣。未有人時。此理何在。曰。也只在這裏。如一海水。或取得一杓。或取得一擔。或取得一碗。都是這海水。但是他爲主。我爲客。他較長久。我得之不久耳。

問天地未判時。下面許多。都已有否。曰。只是都有此理。天地生物千萬年。古今只不離許多物。問自開闢以來。至今未萬年。不知已前如何。曰。已前亦須如此一番明白來。又問天地會壞否。曰。不會壞。只是相將人無道極了。便一齊打合。混沌一番。人物都盡。又重新起。

問生第一箇人時如何。曰。以氣化二五之精。合而成形。釋家謂之化生。如今物之化生者甚多。如蟲然。天地統是一箇大陰陽。一年又有一年之陰陽。一月又有一月之陰陽。一日一時皆然。

天一自是生水。地二自是生火。生水只是合下便具得溼底意思。木便是生得一箇輦底。金便是生得一箇硬底。

問金、木、水、火、體質屬土。曰：正蒙只說金與木之體質屬土。水與火卻不屬土。問火附木而生，莫亦屬土否？曰：火自是箇虛空中物事，只溫熱之氣便是火。

水火清，金木濁，土又濁。

土寄旺四季，每季皆十八日，四箇十八日，計七十二日。其他四行分四時，亦各得七十二日，共湊成三百六十日也。

陰以陽爲質，陽以陰爲質。水內明而外暗，火內暗而外明。橫渠曰：陰陽之精，互藏其宅，正此意也。

蒼蒼之謂天，運轉周流不已，便是那箇。而今說天有箇人在那裏，批判罪惡，固不可。說道全無主之者，又不可。這裏要人見得。

陰陽只是一氣，陽消處便是陰，不是陽退了。又別有箇陰生。

陰剝陽，每日剝三十分之一。一月方剝盡而成坤。坤初六陽已萌了，每日長三十分之一。一月方成一陽，故冬至爲復，不是直至冬至，一陽方生也。

天地別無勾當，只是以生物爲心。一元之氣，運轉流通，只是生出許多萬物而已。

問天地之心。天地之理，理是道理，心是主宰底意否？曰：心固是主宰底意，然所謂主宰者，卽是理也。不是心外別有箇理，理外別有箇心。又問此心字與帝字相似否？曰：人字似天字，心字似帝字。

問上帝降衷於民，天將降大任於人，天佑民，作之君，天生物，因其才而篤，作善降百祥，作不善降百殃。天

將降非常之禍於此世。必預出非常之人以擬之。凡此等類。是蒼蒼在上者。真有主宰如是耶。抑天無心。只是推原其理如此。曰。此三段只一意。這箇也只是理如此。氣運從來一盛了又一衰。一衰了又一盛。只管循環去。無有衰而不盛者。所以降非常之禍於世。定是生出非常之人。邵堯夫經世吟有云。羲軒堯舜。湯武桓文。皇帝霸父子君臣。四者之道。理限於秦。降及兩漢。又歷三分。東西倣擾。南北紛紜。五朝十姓。天紀幾焚。非唐不濟。非宋不存。千世萬世。中原有人。蓋一治必又一亂。一亂必又一治。

極亂之後。五代之時。又卻生許多聖賢。如祖宗諸臣者。是極而復者也。如大睡一覺。及醒時卻有精神。天地初間。只是陰陽之氣。這一箇氣運行。磨來磨去。磨得急了。便拶許多渣滓。裏面無處出。便結成箇地在中央。氣之清者。便爲天。爲日月。爲星辰。只在外。常周環運轉。地便只在中央不動。

天以氣而依地之形。地以形而附天之氣。天包乎地。地特天中之一物爾。天以氣而運乎外。故地權在中間。隤然不動。使天之運有一息停。則地須陷下。

天包乎地。天之氣。又行乎地之中。

地之下。與地之四邊。皆海水周流。地浮水上。與天接。天包水與地。

海水無邊。那邊只是氣蓄得在。

天包乎地。其氣極緊。試登極高處驗之。可見形氣相催。緊束而成體。但中間氣稍寬。所以容得許多品物。若一例如此氣緊。則人與物皆消磨矣。

春夏間天轉稍慢。故氣候緩散昏昏然。至秋冬則天轉益急。故氣候清明。宇宙澄曠。

天日月星皆是左旋。只有遲速。天行較急。一日一夜。遶地一周。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而又進過一度。日行稍遲。一日一夜。繞地恰一周。而於天爲退一度。至一年。方與天相值。在恰好處。是謂一年一周天。月行又遲。一日一夜。繞地不能匝。而於天常退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至二十九日半強。恰與天相值。在恰好處。是謂一月一周天。月只是受日光。月質常圓不會缺。如圓毬。只有一面受日光。望日日在酉。月在卯。正相對。受光爲盛。天積氣上面勁。只中間空。爲日月來往。地在中不甚大。四邊空。有時月在天中央。日在地中央。則光從四旁上受於月。其中昏暗。便是地影。望以後。日與月行便差。背向一畔。相去漸漸遠。其受光面不正。至朔行又相遇。日與月正緊相合。日便蝕無光。月或從上過。或從下過。亦不受光。

問月受日光。只是得一邊光。曰。日月相會時。日在月上。不是無光。光都載在上面一邊。故地上無光。到得日月漸漸相遠時。漸擦挫。月光漸漸見於下。到得望時。月光渾在下面一邊。望後又漸漸光向上去。問月中黑影。是地影否。曰。前輩有此說。看來理或有之。然非地影。乃是地形倒去。遮了他光耳。如鏡子中。被一物遮住其光。故不甚見也。蓋日以其光。加月之魄中間。地是一塊實底物事。故光照不透。而有此黑暈也。問日光從四邊射入月光。何預地事。而礙其光。曰。終是被這一塊實底物事隔住。故微有礙耳。天無體。只二十八宿。便是天體。

五星皆是地上木火土金水之氣。上結而成。卻受日光。

星不是貼天。天是陰陽之氣在上面。下人看見。星隨天去耳。

北辰在北極五星之旁。一小星是也。此星獨居天軸四面。如輪盤環繞旋轉。此獨爲天之樞紐。

天形如鷄子旋轉。極如一物橫互居中。兩頭秤定。一頭在北上。是爲北極。居中不動。衆星環向一頭。在南。是爲南極。在地下。人不可見。

南極北極。如磨臍然。此是天之中至極處。如人之臍帶也。天明則日月不明。天無明。夜半黑。淬淬地。天之正色。

夜明多是星月。早日欲上未上之際。已先燦退了星月之光。然日光猶未上。故天欲明時。一霎時暗。風只如天相似。不住旋轉。蓋或旋在那邊。或旋在上面。都不可知。如夏多南風。冬多北風。此亦可見。霜只是露結成。雪只是雨結成。

問高山無霜露。其理如何。曰。上面氣漸清。風漸緊。雖微有霧氣。都吹散了。所以不結。若雪。則只是雨遇寒而凝。故高寒處雪先結也。道家有高處有萬里剛風之說。便是那裏氣清緊。低處則氣濁。故緩散。想得高山更上去。立人不住了。那裏氣又緊。故也。離騷有九天之說。注家妄解。云有九天。據某觀之。只是九重。蓋天運行。有許多重數。裏面重數較輭。至外面則漸硬。想到第九重。只成硬殼相似。那裏轉得又愈緊矣。問龍行雨。曰。龍。水物也。其出而與陽氣交蒸。故能成雨。但尋常雨。自是陰陽氣蒸鬱而成。非必龍之爲也。密雲不雨。尙往也。蓋止是下氣上升。所以未能雨。必是上氣蔽蓋。無發洩處。方能有雨。

雷如今之爆杖。蓋鬱積之極。而迸散者也。

問雷電或以爲有神物。曰氣聚則須有。然纔過便散。如雷斧之類。亦是氣聚而成者。但已有查滓。便散不得。此亦屬成之者性。張子云。其來也幾微易簡。其究也廣大堅固。卽此理也。

虹非能止雨也。而雨氣至是已薄。亦是日色射散雨氣了。

伊川說。世間人說雹是蜥蜴做。初恐無是理。看來亦有之。只謂之全是蜥蜴做。則不可耳。自有是上面結作成底。也有是蜥蜴做底。某少見十九伯說。親見如此。十九伯誠確人。語必不妄。又此間王三哥之祖參議者云。嘗登五臺山。山極高寒。夏盛攜綿被去。寺僧曰。官人帶被來少。王甚怪之。寺僧又爲借得三兩條。與之中夜之間。寒甚。擁數牀。綿被猶不煖。蓋山頂皆蜥蜴含水。吐之爲雹。少間風雨大作。所吐之雹。皆不見。明日下午。則見人言。昨夜雹大作。問皆如寺中所見者。又夷堅志中載。劉法師者。後居隆興府西山修道。山多蜥蜴。皆如手臂大。與之餅餌皆食。一日忽領無限蜥蜴入庵。井中之水。皆爲飲盡。飲訖卽吐爲雹。已而風雨大作。所吐之雹皆不見。明日下午。則人言所下之雹。皆如蜥蜴所吐者。蜥蜴形狀亦如龍。是陰屬。是這氣相感應。使作得他如此。正是陰陽交爭之時。所以下雹時必寒。今雹之兩頭皆尖。有稜道。疑得初間圓。上面陰陽交爭。打得如此碎了。雹字從雨從包。是這氣包住。所以爲雹也。

山本同而末異。水本異而末同。

天下之山。西北最高。自關中一支生。下函谷以至嵩山。東盡泰山。此是一支。又自嶧冢漢水之北。生下一

支至揚州而盡。江南諸山，則又自岷山分一支，以盡乎兩浙閩廣。

江西山皆自五嶺贛上來，自南而北，故皆逆。閩中卻是自北而南，故皆順。

閩中之山，多自北來。水皆東南流。江浙之山，多自南來。水多北流。故江浙冬寒夏熱。

仙霞嶺在信州分水之右，其脊脈發去爲臨安，又發去爲建康。

太行山一千里，河北諸山皆旋其趾。潞州上黨在山脊最高處，過河便見太行，在半天如黑雲然。

上黨卽今潞州。春秋赤狄潞氏，卽其地也。以其地極高，與天爲黨，故曰上黨。太行山之極高處，平陽、晉州、蒲坂山之盡頭，堯舜之所都也。河東、河北諸州如太原、晉陽等處，皆在山之兩邊窠中，山極高闊，山後是忻代諸州，泰山卻是太行之虎山。

堯都中原，風水極佳。左河東，太行諸山相遶，海島諸山亦皆相向。右河南邊，直至泰山湊海。第二重，自蜀中出湖南，出廬山諸山，第三重，自五嶺至明越，又黑水之類，自北纏繞至南海。

冀都是正天地中間，好箇風水。山脈從雲中發來，雲中正高脊處，自脊以西之水，則西流入於龍門西河。自脊以東之水，則東流入於海。前面一條黃河環繞，右畔是華山聳立爲虎，自華來至中爲嵩山，是爲前案。遂過去爲泰山，聳於左，是爲龍。淮南諸山是第二重案。江南諸山及五嶺，又爲第三四重案。

問周公定豫州爲天地之中，東西南北各五千里，今北邊無極，而南方交趾，便際海，道里長短復殊，何以云各五千里？曰：此但以中國地段，四方相去言之，未說到極邊與際海處。南邊雖近海，然地形則未盡如

海外有島夷諸國。則地猶連屬。彼處海猶有底。至海無底處。地形方盡。周公以土圭測天地之中。則豫州爲中。而南北東西。際天各遠許多。至於北遠而南近。則地形有偏耳。所謂地不滿東南也。禹貢言東西南北各二千五百里。不知周公何以言五千里。今視中國四方。相去無五千里。想他周公且恁大說教好看。如堯舜所都冀州之地。去北方甚近。是時中國土地甚狹。想只是略相羈縻。至夏商已後。漸漸開闢。如三苗只在今洞庭、彭蠡、湖湘之間。彼時中國已不能到。三苗所以也。負固不服。

唐太宗用兵至極北處。夜亦不曾太暗。少頃卽天明。謂在地尖處。去天地上下不相遠。掩日光不甚得。地有絕處。唐太宗收至骨利幹。置堅昆都督府。其地夜易曉。夜亦不甚暗。蓋當地絕處。日影所射也。其人髮皆赤。

通鑑說。有人適外國。夜熟一羊脾而天明。此是地之角尖處。日入地下。而此處無所遮蔽。故常光明。及從東出而爲曉。其所經遮蔽處。亦不多耳。

朱子學歸卷七

聖賢

朱子曰。至德之論。論語中只有兩處。一爲文王而發。則是對武王誓師而言。一爲泰伯而發。則是對太王翦商而言。若論其志。則文王固高於武王。而泰伯所處。又高於文王。若論其事。則泰伯。王季。文王。武王。皆處聖人之不得已。而泰伯爲獨全其心。表裏無憾也。不然。則又何以有武未盡善之嘆。且以夷齊爲得仁耶。前此諸儒。說到此處。皆爲愛惜人情。宛轉回護。不敢窮究到底。所以更不敢大開口說。令人胸次憤憤。自欺自誑。此病不小。

以伊尹爲天民。蓋以其事言之。如耕莘應聘之事。卽分明見得有此蹤蹟也。治亦進。亂亦進。是指五就湯。五就桀而言。乃是就湯之後。以湯之心爲心。非不待可行而遽行之謂也。傳說是大賢。比伊尹須少貶。其見可而後行雖同。但所以行者。或不及耳。周孔又高。直是正己而物正之事。可行而行。亦有所不足道矣。聞伯夷柳下惠之風者。頑廉薄敦。皆有興起。此孟子之善想像也。孔子元氣也。顏子和風慶雲也。孟子泰山巖巖之氣象也。此程夫子之善想像也。

子思別無所考。只孟子所稱。如摠使者出諸大門之外。北面再拜稽首而不受。事之云乎。豈曰友之云乎之類。這是甚麼樣剛毅。

易簣事。據曾子自言。則非不知者。蓋因季孫之賜而用。雖有所緣。然終是未能無失。但舉扶而易之。當下便冰消凍釋耳。

子晦所謂使無童子之言。則曾子亦泊然委順。未足以病其死。惟童子之言。一入其聽。而士死於大夫之簣。則有所不安。故必舉扶而易之。然後無一毫愧心。而安其死。此數句甚善。但謂大夫有賜於士之禮。則未知所據。似未安也。子合所謂大夫之簣。季孫安得賜諸曾子。曾子亦安得受諸季孫。曾子固曰。我未之能易。則其平日蓋欲易之矣。此論亦善。但謂曾子辭季孫之仕。則亦無據。而曰不欲爲已甚。而黽勉以受其賜。則又生於世俗委曲計較之私。而非聖賢之心矣。又云。死生之際。則異於是。蓋有一毫不正。則有累於其生。如此則是人之生也。可無不爲。必將死而後始爲計也。此亦必不然矣。今但平心而論。則季孫之賜。曾子之受。皆爲非禮。或者因仍習俗。嘗有是事。而未能正耳。但及其疾病不可以變之時。一聞人言。而必舉扶以易之。則非大賢不能矣。此事切要處。只在此毫釐頃刻之間。固不必以其受之爲合禮而可安。亦不必以爲與世周旋。不得已而受之也。况善吾生。乃所以善吾死。豈有平時黽勉徇情。安於僭禮。必俟將死。而後不肯一毫之差。而足以善其死耶。且若如此。則聖賢臨死之際。事緒紛然。亦不勝其改革矣。若曾子之事。計其未死之前。有人言之。則必卽時易之。而不俟將死之日矣。然就二說論之。謂受簣合禮者。但失之輕易粗略。考之不精。而謂黽勉周旋者。其巧曲支離。所以爲心術之害者甚大。恐不止於此一事。要當推類究索。拔本塞源。然後心得其正。而可語聖賢之學也。

子路不能變化氣質之論。言之不難。政懼行之不易。是以難輕言耳。周子有言。聖人之教。使人自易其惡。自至其中而已爾。竊意如子路者。可謂能易其惡矣。若至其中一節功夫。則雖夫子每每提撕。然未見其有用力處也。

子房用智之過。有微近譎處。其小者。如躡足之類。其大則扶漢以爲韓。而終身不以語人也。若武侯卽名義俱正。無所隱匿。其爲漢復讐之志。如青天白日。人人得而知之。有補於天下後世。非子房比也。蓋爲武侯之所爲則難。而子房投間乘隙。得爲卽爲。故其就之爲易耳。頃見李先生。亦言孔明不若子房之從容。而子房不若武侯之正大也。

諸葛武侯嘗言。治世以大德。不以小惠。而其治蜀也。官府次舍。橋梁道路。莫不繕理。而民不告勞。是亦庶乎先王之政矣。

太極圖立象盡意。剖析幽微。周子蓋不得已而作也。觀其手授之意。蓋以爲惟程子爲能受之。程子之祕而不示。疑亦未有能受之者爾。夫旣未能默識於言意之表。則道聽塗說。其弊必有甚焉。觀其答張閔中書云。書雖未出。學未嘗不傳。第患無受之者。及東見錄中。論橫渠清虛一大之說。使人向別處走。不若且只道敬。則其微意。亦可見矣。若西銘。則推人以知天。卽近以明遠。於學者之用爲尤切。非若此書。詳於天而略於人。有不可以驟而語者也。孔子雅言。詩書執禮。而於易則鮮及焉。其意亦猶此耳。韓子曰。堯舜之利民也大。禹之慮民也深。其周子程子之謂乎。

明道言當與元豐大臣共政。乃是聖賢之用。義理之正。非姑爲權譎。苟以濟事於一時也。蓋伊川氣象。自與明道不同。而其論變化人材。亦有此意。易傳於睽之初爻。亦有不絕小人之說。足見此事自是正理。當然非權譎之私也。然亦須有明道如此廣大規模。和平氣象。而其誠心昭著。足以感人。然後有以盡其用耳。常人之心。旣不足以窺測此理。又無此等力量。自是信不及。設有信者。又不免以權譎利害之心爲之。則其悖理而速禍也。爲尤甚矣。此今之君子。所以不能無疑於明道之言也。胡氏所記尹氏亦疑之。豈所謂未可與權者耶。明道德性寬大。規模廣闊。伊川氣質剛方。文理密察。其道雖同。而造德各異。故明道嘗爲條例司官。不以爲浼。而伊川所作行狀。乃獨不載其事。明道猶謂青苗可且放過。而伊川乃於西監一狀。較計如此。此可謂不同矣。然明道之放過。乃孔子之獵較爲兆。而伊川之一一理會。乃孟子之不見諸侯也。此亦何害其爲同耶。但明道所處。是大賢以上事。學者未至。而輕議之。恐失所守。伊川所處雖高。然實中人皆可跂及。學者只當以此爲法則。庶乎寡過矣。然又當觀用之淺深。事之大小。裁酌其宜。難執一意。此君子所以貴窮理也。

李先生教人。大抵令於靜中體認。大本未發時。氣象分明。卽處事應物。自然中節。此乃龜山門下。相傳指訣。然當時親炙之時。貪聽講論。又方竊好章句訓詁之習。不得盡心於此。至今若存若亡。無一的實見處。辜負教育之意。每一念此。未嘗不愧汗沾衣也。

子壽兄弟。氣象甚好。其病卻是盡廢講學。而專務踐履。卻於踐履之中。要人提撕省察。悟得本心。此爲病。

之大者。要其操持謹質。表裏不二。實有以過人者。惜乎其自信太過。規模窄狹。不復取人之善。將流於異學。而不自知耳。

問象山說克己。不但克利欲之私。只有一念要做聖賢。便不可。曰。聖門何嘗有這般說話。然則堯舜兢兢業業。周公思兼三王。孔子好古敏求。顏子有爲若是。孟子願學孔子之念。皆當克去矣。他只是禪。誌公云。不起纖毫修學心。無相光中常自在。他只要如此。然豈有此理。

濂溪先生贊○道喪千載。聖遠言湮。不有先覺。孰開我人。書不盡言。圖不盡意。風月無邊。庭草交翠。明道先生贊○揚休山立。玉色金聲。元氣之會。渾然天成。瑞日祥雲。和風甘雨。龍德正中。厥施斯普。伊川先生贊○規員矩方。繩直準平。允矣君子。展也大成。布帛之文。菽粟之味。知德者希。孰識其貴。橫渠先生贊○早悅孫吳。晚逃佛老。勇撤皋比。一變至道。精思力踐。妙契疾書。訂頑之訓。示我廣居。書畫像自警○從容乎禮法之場。沉潛乎仁義之府。是予蓋將有意焉。而力莫敢與也。佩先師之格言。奉前烈之餘矩。惟闡然而日修。或庶幾乎斯語。

朱子學歸卷八

異端

朱子曰。異端害正。固君子所當闢。然須是吾學既明。洞見大本達道之全體。然後據天理以開有我之私。因彼非以察吾道之正。議論之間。彼此交盡。而內外之道。一以貫之。如孟子論養氣。而及告子義外之非。因夷子而發天理一本之大。此豈徒攻彼之失而已哉。所以推明吾學之極致本原。亦可謂無餘蘊矣。如此然後能距楊墨。而列於聖賢之徒。不然。譏譏相訾。以客氣爭勝負。是未免於前輩自敵之譏也。

孟子答公孫丑問氣一節。專以浩然之氣爲主。其曰。是集義所生者。言此氣是積累行義之功。而自生於內也。其曰。非義襲而取之也。言此氣非是所行之義。潛往掩襲。而取之於外也。其曰。行有不慊於心。則餒矣者。言心有不慊。即是不合於義。而此氣不生也。是豈可得而掩取哉。告子乃不知此。而以義爲外。則其不動心也。直彊制之。而頑然不動耳。非有此氣。而自然不動也。故又曰。我故曰。告子未嘗知義。以其外之也。然告子之病。蓋不知心之慊處。即是義之所安。其不慊處。即是不合於義。故直以義爲外而不求。今人因孟子之言。卻有見得此意。而識義之在內者。然又不知心之慊與不慊。亦有必待講學省察。而後能察其精微者。故於學聚問辨之所得。皆指爲外。而以爲非義之所在。遂一切棄置而不爲。此與告子之言。雖若小異。然其實。則百步五十步之間耳。以此相笑。是同浴而譏裸裎也。由其所見之偏如此。故於義理之

精微氣質之偏蔽。皆所不察。而其發之暴悍狂率。無所不至。其所慨然自任。以爲義之所在者。或未必不出於人欲之私也。

心固不可不識。然靜而有以存之。動而有以察之。則其體用亦昭然矣。近世之言識心者。則異於是。蓋其靜也。初無持養之功。其動也。又無體驗之實。但於流行發見之處。認得頃刻間正當底意思。便以爲本心之妙。不過如是。擎斡作弄。做天來大事看。不知此只是心之用耳。此事一過。此用便息。豈有只據此頃刻間意思。便能使天下事事物物。無不各得其當之理耶。

答廖子晦曰。詳來論。正謂日用之間。別有一物。光輝閃爍。動蕩流轉。是卽所謂無極之真。所謂谷神不死。學者合下便要識得此物。而後將心想像照管。要得常在目前。乃爲根本功夫。至於學問踐履。零碎湊合。自是下一截事。與此粗細迥然不同。雖以顏子之初。仰高鑽堅。瞻前忽後。亦是未見此事。故不得爲實見耳。此其意則善矣。然若果是如此。則聖人設教。首先便合痛下言語。直指此物。教人著緊體察。要令實見著緊把捉。要常在目前。以爲直截根原之計。而卻都無此說。但只教人格物致知。克己復禮做工夫。豈不誤人枉費日力耶。論孟之言。平易明白。固無此等元妙之談。雖以子思周子。喫緊爲人。特著中庸太極之書。以明道體之極致。而其所說用功夫處。只說擇善固執。學問思辨而篤行之。只說定之以中正仁義而主靜。君子修之吉而已。未嘗使人日用之間。必求見此天命之性。無極之真。而固守之也。蓋原此理之所自來。雖極微妙。然其實只是人心之中。許多合當做底道理而已。但推其本。則見其出於人心。而非人力。

之所能爲。故曰天命。雖萬事萬化。皆自此中流出。而實無形象之可指。故曰無極耳。若論功夫。則只擇善固執。中正仁義。便是理會此事處。非是別有一段根原功夫。又在講學應事之外也。如說求其放心。亦只是說日用之間。收斂整齊。不使心念向外走作。庶幾其中許多合做底道理。漸次分明。可以體察。亦非捉取此物。藏在胸中。然後別分一心出外。以應事接物也。來書又云。事事物物。皆有實理。如仁義禮智之性。視聽言動之則。皆從天命中來。須如顏曾。洞見全體。卽無一不善。此說雖似無病。然究其意指。亦是以天命全體者。爲一物之渾然。而仁義禮智之性。視聽言動之則。皆是其中零碎渣滓之物。初不異於前說也。且曰。洞見全體。而後事無不善。則是未見以前。未嘗一一窮格。以待其貫通。而直以意識想象之耳。是與程子所訶。對塔而說相輪者。何以異哉。此是學問功夫。徹上徹下。細密謹切處。蓋性命之理雖微。然就博文約禮。實事上看。亦甚明白。正不須向無形象處。東撈西摸。如捕風繫影。用意愈深。而去道愈遠也。答陳衛道曰。釋氏所見。較之吾儒。彼不可謂無所見。但卻只是從外面。見得箇影子。不曾見得裏許真實道理。所以見處則儘高明脫灑。而用處七顛八倒。無有是處。儒者則要得見此心此理。原不相離。雖毫釐絲忽間。不容略有差舛。才是用處。有差。便是見得不實。非如釋氏見處行處。打成兩截也。嘗見龜山先生引龐居士說神通妙用。運水搬柴話。來證孟子徐行後長義。竊意其語未免有病。何也。蓋如釋氏說。但能搬柴運水。卽是神通妙用。此卽來論所謂。舉起處其中更無是非。若儒者則須是徐行後長方是。若疾行先長。卽便不是。所以格物致知。便是要就此等處。徹細辨別。令日用間。見得天理流行。而其中是非黑白。

各有條理。是者便是順得此理。非者便是逆著此理。胸中洞然。無纖毫疑礙。所以才能格物致知。便能誠意正心。而天下國家可得而理。亦不是兩事也。凡古聖賢說性命。皆是就實事上說。如言盡性。便是盡得此君臣父子三綱五常之道。而無餘言。養性便是養得此道而不害。至微之理。至著之事。一以貫之。略無餘欠。非虛語也。

佛學之與吾儒。雖有略相似處。然正所謂貌同心異。似是而非者。不可不審。明道先生所謂。句句同。事事合。然而不同者。真是有味。聖門所謂聞道。聞只是見聞玩索。而自得之之謂。道只是君臣父子日用常行。當然之理。非有元妙奇特。不可測知。如釋氏所云。豁然大悟。通身汗出之說也。蓋所謂性。卽天地所以生物之理。所謂維天之命。於穆不已。大哉乾元。萬物資始者也。曷嘗不在。而豈有我之所能私乎。釋氏所云。眞性。不知其與此同乎否也。同乎此。則古人盡心以知性知天。其學固有所爲。非欲其死而常在也。苟異乎此。而欲空妄心。見眞性。惟恐其死而失之。非自私自利而何。

讀大紀○宇宙之間。一理而已。天得之而爲天。地得之而爲地。而凡生於天地之間者。又各得之以爲性。其張之爲三綱。其紀之爲五常。蓋皆此理之流行。無所適而不在。若其消息盈虛。循環不已。則自未始有物之前。以至人消物盡之後。終則復始。始復有終。又未嘗有頃刻之或停也。儒者於此。既有以得於心之本然矣。則其內外精粗。自不容有纖毫之間。而其所以修己治人。垂世立教者。亦不容其有纖毫造作輕重之私焉。是以因其自然之理。而成自然之功。則有以參天地。贊化育。而幽明巨細。無一物之遺也。若夫

釋氏。則自其因地之初。而與此理已背馳矣。乃欲其所見之不差。所行之不謬。則豈可得哉。蓋其所以爲學之本心。正爲惡此理之充塞無間。而使己不得一席無理之地。以自安。厭此理之流行不息。而使己不得一息無理之時。以自肆也。是以叛君親。棄妻子。入山林。捐軀命。以求其所謂空無寂滅之地。而逃焉。其量亦已隘。而其勢亦已逆矣。然以其立心之堅苦。用力之精專。亦有以大過人者。故能卒如所欲。而實有見焉。但以其言行求之。則其所見。雖自以爲至元極妙。有不可以思慮言語到者。而於吾之所謂窮天地。亘古今。本然不可易之實理。則反瞽然其一無所覩也。雖自以爲直指人心。而實不識心。雖自以爲見性成佛。而實不識性。是以殄滅彝倫。墮於禽獸之域。而猶不自知其有罪。蓋其實見之差。有以陷之。非其心之不然。而故欲爲是。以惑世而罔人也。至其爲說之窮。然後乃有不舍一法之論。則似始有爲是遁詞。以蓋前失之意。然亦其乘彝之善。有終不可得而殄滅者。是以剪伐之餘。而猶有此之僅存。又以牽於實見之差。是以有其意而無其理。能言之。而卒不能有以踐其言也。凡釋氏之所以爲釋氏者。始終本末。不過如此。蓋亦無足言矣。然以其有空寂之說。而不累於物欲也。則世之所謂賢者好之矣。以其有元妙之說。而不滯於形器也。則世之所謂智者悅之矣。以其有生死輪回之說。而自謂可以不淪於罪苦也。則天下之傭奴爨婢。黥髡盜賊。亦匍匐而歸之矣。此其爲說。所以張皇輝赫。震耀千古。而爲吾徒者。方且蠢焉鞠躬屏氣。爲之奔走服役之不暇也。幸而一有間世之傑。乃能不爲之屈。而有聲罪致討之心焉。然又不能究其實見之差。而詆以爲幻見空說。不能正之以天理全體之大。而偏引交通生育之一說以爲主。則既

不得其要領矣。而徒欲以戎狄之醜號加之。其於吾徒。又未嘗教之以內修自治之實。而徒驕之以中華列聖之可以爲重。則吾恐其不惟無以坐收摧陷廓清之功。或乃往遺之禽。而反爲吾黨之詬也。嗚呼惜哉。

觀心說○或問佛者有觀心說。然乎。曰。夫心者。人之所以主乎身者也。一而不二者也。爲主而不爲客者也。命物而不命於物者也。故以心觀物。則物之理得。今復有物以反觀乎心。則是此心之外。復有一心。而能管乎此心也。然則所謂心者。爲一耶。爲二耶。爲主耶。爲客耶。爲命物者耶。爲命於物者耶。此亦不待教而審其言之謬矣。或者曰。若子之言。則聖賢所謂精一。所謂操存。所謂盡心知性。存心養性。所謂見其參於前。而倚於衡者。皆何謂哉。應之曰。此言之相似而不同。正苗莠朱紫之間。而學者之所當辨者也。夫謂人心之危者。人欲之萌也。道心之微者。天理之奧也。心則一也。以正不正而異其名耳。惟精惟一。則居其正。而審其差者也。絀其異而反其同者也。能如是。則信執其中。而無過不及之偏矣。非以道爲一心。人爲一心。而又有以精一之也。夫謂操而存者。非以彼操此而存之也。舍而亡者。非以彼舍此而亡之也。心而自操。則亡者存。舍而不操。則存者亡耳。然其操之也。亦曰不使旦晝之所爲。得以梏亡其仁義之良心云爾。非塊然兀坐。以守其炯然不用之知覺。而謂之操存也。若盡心云者。則格物窮理。廓然貫通。而有以極夫心之所具之理也。存心云者。則敬以直內。義以方外。若前所謂精一操存之道也。故盡其心。而可以知性知天。以其體之不蔽。而有以究夫理之自然也。存心而可以養性事天。以其體之不失。而有以順

夫理之自然也。是豈以心盡心。以心存心。如兩物之相持。而不相舍哉。若參前倚衡之云者。則爲忠信篤敬而發也。蓋曰。忠信篤敬。不忘乎心。則無所適。而不見其在。是云爾。亦非有以見夫心之謂也。且身在此。而心參於前。身在輿。而心倚於衡。是果何理也耶。大抵聖人之學。本心以窮理。而順理以應物。如身使臂。如臂使指。其道夷而通。其居廣而安。其理實而行自然。釋氏之學。以心求心。以心使心。如口齟口。如目視目。其機危而迫。其途險而塞。其理虛而其勢逆。蓋其言雖有若相似者。而其實之不同。蓋如此也。然非夫審思明辨之君子。其亦孰能無惑於斯耶。

釋氏論○或問子之言釋氏之術。原於莊子承蜩削鑊之論。其有稽乎。朱子曰。何獨此哉。凡彼言之精者。皆竊取莊列之說以爲之。宋景文公於唐書李蔚等傳。旣言之矣。蓋佛之所生。去中國絕遠。其書來者。文字音讀。皆累數譯而後通。而其所謂禪者。則又出於口耳之傳。而又無文字之可據。以故人人得竄其說。以附益之。而不復有所考驗。今其所以或可見者。獨賴其割裂裝綴之迹。猶有隱然於文字之間。而不可揜者耳。蓋凡佛之書。其始來者。如四十二章。遺教法華。金剛。光明之類。其所言者。不過清虛緣業之論。神通變見之術而已。及其中間。爲其學者。如惠遠。僧肇之流。乃始稍竊莊列之言以相之。然尙未敢正以爲出於佛之口也。及其久而恥於假借。則遂顯然篡取其意。而文以浮屠之言。如楞嚴所謂自聞。卽莊子之意。而圓覺所謂四大各離。今者妄身當在何處。卽列子所謂精神入其門。骨骸反其根。我尙何存者也。凡若此類。不可勝舉。然其說皆萃於書首。其元妙無以繼之。然後佛之本真乃見。如結壇誦呪。二十五輪之

類。以至於大力金剛。吉盤茶鬼之屬。則其蠢鄙俗惡之狀。較之首章重元極妙之指。蓋水火之不相入矣。至於禪者之言。則其始也。蓋亦出於晉宋清譚論議之餘習。而稍務反求靜養以默證之。或能頗出神怪。以銜流俗而已。如一花五葉之讖。隻履西歸之說。雖未必實有是事。然亦可見當時所尙者。止於如此也。其後傳之既久。聰明智之士。或頗出於其間。而自覺其陋。於是更出己意。益求前人之所不及者。以陰佐之。而盡諱其怪幻鄙俚之談。於是其說一旦超然。真若出乎道德性命之上。而惑之者。遂以爲果非堯舜周孔之所能及矣。然其虛夸詭譎之情。淫巧僞浮之態。展轉相高。日以益盛。則又反不若其初。清閒靜默之說。猶爲彼善於此也。以是觀之。則凡釋氏之本末真僞可知。而其所竊。豈獨承蜩削鑊之一言而已哉。且又有一說焉。夫佛書本皆胡語。譯而通之。則或以數字爲中國之一字。或以一字而爲中國之數字。而今其所謂偈呪。句齊字偶。了無餘欠。至於所謂二十八祖傳法之所爲書。則又頗協中國音韻。或用唐詩聲律。自其徒之稍黠。如惠洪輩者。則已知其謬。而強爲說以文之。顧服衣冠。通今古。號爲士大夫。如楊大年。蘇子由者。反不悟而筆之於書也。嗚呼。以是推之。則亦不必問其理之是非。而其增加詭僞。蹟狀明白。益無所逃矣。宋公之論。信而有證。世之惑者於此。其亦可以少悟也哉。

養生主說○莊子曰。爲善無近名。爲惡無近刑。緣督以爲經。督。舊以爲中。蓋人身有督脈。循脊之中。貫徹上下。見醫書故衣背當中之縫。亦謂之督。見深衣注皆中意也。老莊之學。不論義理之當否。而但欲倚阿於其間。以爲全身避患之計。正程子所謂閃姦打訛者。故其意以爲。爲善而近名者。爲善之過也。爲惡而近刑者。

亦爲惡之過也。惟能不大爲善，不大爲惡，而但循中以爲常，則可以全身而盡年矣。然其爲善無近名者，語或似是，而實不然。蓋聖賢之道，但教人以力於爲善之實，初不教人以求名，亦不教人以逃名也。蓋爲學而求名者，自非爲己之學，蓋不足道。若畏名之累己，而不敢盡其爲學之力，則其爲心亦已不公，而稍入於惡矣。至謂爲惡無近刑，則尤悖理。夫君子之惡惡，如惡惡臭，非有所畏而不爲也。今乃擇其不至於犯刑者，而竊爲之，至於刑禍之所在，巧其途以避之，而不敢犯，此其計私而害理，又有甚焉。乃欲以其依違苟且之兩間，爲中之所在而循之，其無忌憚，亦益甚矣。客嘗有語予者曰：昔人以誠爲入道之要，恐非易行，不若以中易誠，則人皆可行而無難也。予應之曰：誠而中者，君子之中庸也，不誠而中，則小人之無忌憚耳。今世俗苟偷恣睢之論，蓋多類此，不可不深察也。或曰：然則莊子之意，得無與子莫之執中者類耶？曰：不然。子莫執中，但無權耳，蓋猶擇於義理，而誤執此一定之中也。莊子之意，則不論義理，專計利害，又非子莫之比矣。蓋迹其本心，實無以異世俗鄉原之所見，而其揣摩精巧，校計深切，則又非世俗鄉原之所及，是乃賊德之尤者。所以清談盛而晉俗衰，蓋其勢有所必至，而王通猶以爲非老莊之罪，則吾不能識其何說也。

朱子學歸卷九

存心

朱子曰。人之有生。性與氣合而已。然卽其已合而析言之。則性主於理而無形。氣主於形而有質。以其主理而無形。故公而無不善。以其主形而有質。故私而或不善。以其公而善也。故其發皆天理之所行。以其私而或不善也。故其發皆人欲之所作。此舜之戒禹。所以有人心道心之別。蓋自其根本而已然。非謂氣之所爲。有過不及。而後流於人欲也。然但謂之人心。則固未以爲悉皆邪惡。但謂之危。則固未以爲便致凶咎。但既不主於理。而主於形。則其流爲邪惡。以致凶咎。亦不難矣。此其所以爲危。非若道心之必善而無惡。有安而無傾。有準的而可憑據也。故必其致精一於此兩者之間。使公而無不善者。常爲一身萬事之主。而私而或不善者。不得與焉。則凡所云爲。不待擇於過與不及之間。而自然無不中矣。凡物剖判之初。且當論其善不善也。尤執厥中。則無過不及。而自得中矣。非精一以求中也。

答黃子耕曰。人心道心之說甚善。蓋以道心爲主。則人心亦化而爲道心矣。如鄉黨所記飲食衣服。本是人心之發。然在聖人分上。則渾是道心也。

答游誠之曰。心體固本靜。然亦不能不動。其用固本善。然亦能流而入於不善。夫其動而流於不善者。固不可謂心體之本然。然亦不可不謂之心也。但其誘於物而然耳。故先聖只說操則存。存則靜而其動也無不善矣。舍

則亡。於是乎有動而流出於不善者。出入無時。莫知其鄉。出者亡也。入者存也。本無一定之時。亦無一定之處。特係於人之操舍如何耳。只此四句。說得心之體用始終。真妄邪正。無所不備。又見得此心不操即舍。不出即入。別無閑處可安頓之意。若如所論出入有時者。爲心之正。然則孔子所謂出入無時者。乃心之病矣。不應卻以惟心之謂與一句直指而總結之也。人有此心。便如有此身。人昏昧不知有此心。便如人困睡。不知有此身。人雖困睡。得人喚覺。則此身自在。心亦如此。方其昏蔽。得人警覺。則此心便在這裏。

且體認自家心是何物。聖賢說得極分曉。孟子恐後人不識。又說四端於此。尤好玩索。

人心常炯炯在此。則四體不待羈束。而自入規矩。只爲人心有散緩時。故立許多規矩。來維持之。但常常提警。教身入規矩內。則此心不放逸。而炯炯在矣。心既常惺惺。又以規矩繩檢之。內外交相養之道也。

心平則氣自和。惟心粗一事。學者之通病。橫渠云。顏子未至聖人。猶是心粗。一息不存。卽爲粗病。要在精思明辨。使理明義精。而操存涵養。無須臾離。無毫髮間。則天理常存。人欲消去。其庶幾矣哉。

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便是存心之法。如說話覺得不是。便莫說。做事覺得不是。便莫做。亦是存心之法。涵養之則。凡非禮勿視。聽。言。動。禮儀三百。威儀三千。皆是。今於日用空閒時。收得此心在這裏。截然這便是喜怒哀樂未發之中。便是渾然天理事物之來。隨其是非。便自見得分曉。是底便是天理。非底便是逆天理。常常恁地收拾得這心在。便是執權衡以度物。

收拾向裏。固爲急務。但亦當虛以待之。則心體自存。善端自著。不可一向抑遏安排也。

人心無不思慮之理。若當思而思。自不當苦苦排抑。卻反成不靜也。

問靜坐時思一事。則心倚靠。在事上。不思量。則心無所倚靠。如何。曰。不須得倚靠。

答呂伯恭曰。道間與季通講論。因悟向來涵養功夫全少。而講說又多彊探必取。尋流逐末之弊。推類以求。衆病非一。而其源皆在此。恍然自失。似有頓進之功。若保此不懈。庶有望於將來。然非如近日諸賢。所謂頓悟之機也。

答陳庸仲曰。讀書固收心之一助。然今只讀書時收得心。而不讀書時。便爲事所奪。則是心之存也常少。而其放也常多矣。且胡爲而不移此讀書工夫。向不讀書處用力。使動靜兩得。而此心無時不存乎。然所謂涵養功夫。亦非是閉眉合眼。如土偶人。然後謂之涵養也。只要應事接物。處之不失此心。各得其理而已。

答王子合曰。心猶鏡也。但無塵垢之蔽。則本體自明。物來能照。今欲自識此心。是猶欲以鏡自照。而見夫鏡也。既無此理。則非別以一心。又識一心而何。

定性說○定性者。存養之功至。而得性之本然也。性定則動靜如一。而內外無間矣。天地之所以爲天地。聖人之所以爲聖人。不以其定乎。君子之學。亦以求定而已矣。故擴然而大公者。仁之所以爲體也。物來而順應者。義之所以爲用也。仁立義行。則性定。而天下之動一矣。所謂貞也。夫豈急於外誘之除。而反爲是憧憧哉。然常人之所以不定者。非其性之本然也。自私以賊夫仁。用智以害夫義。是以情有所蔽。而憧

懂耳。不知自反以去其所蔽。顧以惡外物爲心。而反求照於無物之地。亦見其用力愈勞。而燭理愈昧。益以懂懂而不自知也。良其背則不自私矣。行無事則不用智矣。內外兩忘。非忘也。一循於理。不是內而非外也。不是內而非外。則大公而順應。尙何事物之爲累哉。聖人之喜怒。大公而順應。天理之極也。衆人之喜怒。自私而用智。人欲之盛也。忘怒則公。觀理則順。二者所以爲自反。而去蔽之方也。夫張子之於道。固非後學所敢議。然意其彊探力取之意多。涵泳完養之功少。故不能無疑於此。程子以是發之。其旨深哉。呂子約問曰。誨諭工夫。且要得見一箇大頭腦。便於操舍間。有用力處。如實有一物。把住放行。在我手裏。不是漫說收其放心。某蓋嘗深體之。此箇大頭腦。本非外面物事。是我元初本有底。其曰。人生而靜。其曰。喜怒哀樂之未發。其曰。寂然不動。人汨汨地過了日月。不曾存息。不曾實見此體段。如何會有用力處。程子謂這箇義理。仁者又看做仁了。智者又看做智了。百姓日用而不知。此所以君子之道鮮。此箇亦不少。亦不賸。只是人看他。不見。不大段信得此話。及其言於勿忘勿助。長間認取者。認乎此也。認得此。則一動一靜。皆不昧矣。惻隱羞惡辭讓。是非四端之著也。操存久則發見多。忿懣憂患好樂恐懼。不得其正也。放舍甚則日滋長。記得南軒先生。謂驗厥操舍。乃知出入。乃是見得主腦於操舍間。有用力處之實話。蓋苟知主腦不放下。雖是未能常常操存。然語默應酬間。歷歷能自省驗。雖非實有一物。在我手裏。然可欲者。是我的物。不可放失。不可欲者。非是我物。不可留藏。雖謂之實有一物。在我手裏。亦可也。若是謾說。既無歸宿。亦無依據。縱使強把捉得住。亦止是襲取。夫豈是我元有的耶。愚見如此。敢望指教。答曰。此段大概。

甚正當親切。操存久則發見多。放舍甚則日滋長。此二句甚好。
求放心齋銘○天地變化。其心孔仁。成之在我。則主於身。其主伊何。神明不測。發揮萬變。立此人極。晷刻
放之千里其奔。非誠曷有。非敬曷存。孰放孰求。孰亡孰有。屈伸在臂。反覆惟手。防微謹獨。茲守之常。切問
近思。曰。惟以相之。

朱子學歸卷十

持敬

朱子曰。大抵爲學。只是博文約禮。兩端而已。博文之事。則講論思索。要極精詳。然後見得道理。巨細精粗。無所不盡。不可容易草略放過。約禮之事。則但知得合要如此用功。即便著實如此下手。更莫思前算後。計較商量。所以程子論中庸未發處。答問之際。初甚詳密。而其究意。只就敬之一字。都收拾了。其所謂敬。又無其他元妙奇特。止是教人每事習箇專一而已。都無許多閒說話也。

致知、敬、克己。此三事。以一家譬之。敬是守門戶之人。克己則是拒盜。致知卻是推察自家與外來底事。伊川言。涵養須用敬。進學則在致知。不言克己。蓋敬勝百邪。便自有克。如誠。則便不消言閑邪之意。猶善守門戶。則與拒盜便是一等事。不消更言別有拒盜底。若以涵養對克己言之。則各作一事亦可。涵養則譬如將息。克己則譬如服藥去病。蓋將息不到。然後服藥。將息則自無病。何消服藥。能純於敬。則自無邪僻。何用克己。若有邪僻。只是敬心不純。只可責敬。故敬則無己可克。乃敬之效。若初學。則須是功夫都到。無所不用其極。

近來覺得敬之一字。眞聖學始終之要。向來之論。謂必先致其知。然後有以用力於此。疑若未安。蓋古人由小學而進於大學。其於灑掃應對進退之間。持守堅定。涵養純熟。固已久矣。是以大學之序。特因小學

已成之功。而以格物致知爲始。今人未嘗一日從事於小學。而曰。必先致其知。然後敬有所施。則未知其以何爲主。而格物以致其知也。故程子曰。入道莫如敬。未有能致知而不在敬者。又論敬云。但存此久之。則天理自明。推而上之。凡古昔聖賢之言。亦莫不如此者。試考其言。而以身驗之。則彼此之得失見矣。聖賢言語。大約似乎不同。然未始不貫。只如夫子言。非禮勿視、聽、言、動。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言忠信。行篤敬。這是一副當說話。到孟子又卻說求放心。存心養性。大學則又有所謂格物。致知、正心、誠意。至程先生又專一發明一箇敬字。若只恁著。似乎參錯不齊。千頭萬緒。其實只一理。只是就一處下工夫。則餘者皆兼攝在裏。聖賢之道。如一室然。雖門戶不同。自一處行來。便入得。但恐不下工夫爾。

今說此話。卻似險難說。故周先生只說。一者無欲也。然這話頭高。卒急難湊泊。尋常人如何便得無欲。故伊川只說箇敬字。教人只就箇敬字上崖去。庶幾執捉得定。有箇下手處。縱不得。亦不至失要之。皆只要人於此心上。見得分明。自然有得爾。

敬只是此心自做主宰處。

人能存得敬。則吾心湛然。天理粲然。無一分著力處。亦無一分不著力處。

一念不存。也是間斷。一事有差。也是間斷。

問敬何以用工。曰。只是內無妄思。外無妄動。

坐如尸。立如齊。頭容直。目容端。足容重。手容恭。口容止。氣容肅。皆敬之目也。

持敬之說不必多言。但熟味整齊嚴肅。嚴威儼恪。動容貌。整思慮。正衣冠。尊瞻視。此等數語。而實加功焉。則所謂直內。所謂主一。自然不費安排。而身心肅然。表裏如一矣。大抵身心內外。初無間隔。所謂心者。固主乎內。而凡視聽言動。出處語默之見於外者。亦卽此心之用。而未嘗離也。今於其空虛不用之處。則操而存之。於其流行運用之實。則棄而不省。此於心之全體。雖得其半。而失其半矣。然其所得之半。又必待有所安排布置。然後能存。故存則有揠苗助長之患。否則有舍而不芸之失。是則其所得之半。又將不足以自存而失之。孰若一主於敬。而此心卓然。內外動靜之間。無一毫之隙。一息之停哉。

問敬通貫動靜而言。然靜時少。動時多。恐易得撓亂。曰。如何都靜得。有事須著應。人在世間。未有無事時節。要無事。除是死也。自早至暮。有許多事。不成說事多。撓亂我。我且去靜坐。敬不是如此。若事至前。而自家卻要主靜。頑然不應。便是心都死了。無事時。敬在裏面。有事時。敬在事上。有事無事。吾之敬未嘗間斷也。且如應接賓客。敬便是應接上。賓客去後。敬又在這裏。若厭苦賓客。而爲之心煩。此卻是自撓亂。非所謂敬也。故程子說。學到專一時方好。蓋專一則有事無事。皆是如此。

敬中須有體察功夫。方能行著習察。不然兀然持敬。又無進步處也。觀夫子答門人爲仁之間不同。然大要以敬爲入門處。正要就日用純熟處識得。便無走作。非如今之學者。前後自爲兩段。行解各不相資也。近方見此意思。亦患未得打成一片耳。

心無不敬。則四體自然收斂。不待著意安排。而四體亦自舒適矣。著意安排。則難久而生病矣。

以敬爲主。則內外肅然。不忘不助。而心自存。不知以敬爲主。而欲存心。則不免將一箇心。把捉一箇心。外面未有一事時。裏面已是三頭兩緒。不勝其擾擾矣。就使實能把捉得住。只此已是大病。況未必真能把捉得住乎。

問一向把捉。待放下便覺恁衰颯。不知當如何。曰。這箇也不須。只管恁地把捉。若要去把捉。又添一箇要。把捉底心。是生許多事。若知得放下不好。便提掇起來。便是敬。曰。靜坐久之。一念不免發動。當如何。曰。也須看一念是要做甚麼事。若是好事。合當做底事。須去幹了。或此事思量未透。須著思量教了。若是不好底事。便不要做。自家才覺得如此。這敬便在這裏。

問持敬患不能久。當如何下功夫。曰。某舊時亦曾如此思量。要得一箇直截道理。元來都無他法。只是習得熟。熟則自久。

問持敬易間斷。如何。曰。患不省察耳。覺得間斷。便已接續。何難之有。操則存。舍則亡。只在操舍兩字之間。要之只消一箇操字。到緊要處。全不消許多文字言語。若此意熟。雖操字亦不須用。

人心至靈。主宰萬變。而非物所能宰。故纔有執持之意。卽是此心先自動了。此程夫子所以每言坐忘。卽是坐馳。又因默數倉柱。發明其說。而其指示學者。操存之道。則必曰。敬以直內。而又有以敬直內。便不直矣之云也。蓋惟整齊嚴肅。則中有主。而心自存。非是別有以操存乎此。而後以敬名其理也。今所謂持敬。不是將箇敬字。做箇好物事樣。塞放懷裏。只要胸中常有此意。而無其名耳。

道著敬已多了一字。但略略收拾來。便在這裏。

學者當知孔門所指求仁之方。日用之間。以敬爲主。不論感興未感。平日常是如此涵養。則善端之發。自然明著。少有間斷。而察識存養。擴而充之。皆不難乎爲力矣。造次顛沛。無時不習。此心之全體。皆貫乎動靜語默之間。而無一息之間斷。其所謂仁乎。

問主敬時。私欲全不萌。此固是仁。或於物慾中。打一覺悟。是時私慾全無。天理盡見。卽此便是仁之全體否。曰。便是不如此。且。如在此靜坐時。固敬。應事接物。能免不差否。只才被人叫時。自家便隨他去了。須於應事接物上。不錯方是。這箇便是難。

答許順之曰。聞有敬字不活之論。莫是順之敬得來不活否。卻不干敬字事。唯敬故活。不敬便不活矣。此事所差毫釐。便有千里之謬。

敬有死敬。有活敬。若只守著主一之敬。遇事不濟之以義。辨其是非。則不活。若熟後。敬便有義。義便有敬。靜則察其敬與不敬。動則察其義與不義。如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不敬時如何。坐如尸。立如齋。不敬時如何。須敬義夾持。循環無端。則內外透徹。

敬義只是一事。如兩脚立定是敬。才行是義。合目是敬。開眼見物便是義。

方未有事時。只得說敬以直內。若事物之來。當辨別一箇是非。不成只管敬去。敬義不是兩事。敬者。守於此。而不易之謂。義者。施於彼。而合宜之謂。敬要回頭看。義要向前看。

敬齋箴○正其衣冠。尊其瞻視。潛心以居。對越上帝。足容必重。手容必恭。擇地而蹈。折旋蟻封。出門如賓。承事如祭。戰戰兢兢。罔敢或易。守口如瓶。防患如城。洞洞屬屬。罔敢或輕。不東以西。不南以北。當事而存。靡他其適。弗貳以二。弗參以三。惟精惟一。萬變是監。從事於斯。是曰持敬。動靜無違。表裏交正。須臾有間。私欲萬端。不火而熱。不冰而寒。毫釐有差。天壤易處。三綱既淪。九法亦斁。於乎小子。念哉敬哉。墨卿司戒。敢告靈臺。

